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第三部分　响应书及报价一览表

第四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七部分　图纸

第八部分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第九部分　合同附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法 定 代 表 人：孙岳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古北口村

承包人（全称）：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胡玉良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河南寨镇密顺路 18 号产业基地办公楼 420 室-2996（河南寨镇集中办公区）

发包人为建设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工程地点：密云区古北口镇域内

工程内容：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二）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工程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0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佰陆拾伍万柒仟柒佰零肆元捌角伍分（人民币）

（小写）￥：2657704.85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91427.66元

暂列金额（含税）：/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250000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刘凤喜；职称：工程师；

身份证号：11022819820930411X；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BJ0005925；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211200620080148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08）0053672。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盖单位章）　承包人：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 年 12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你单位于2025年12月04日递交的响应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成交人，主要成交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中标（成交）金额：2657704.85元

大写：贰佰陆拾伍万柒仟柒佰零肆元捌角伍分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	合同履行期限
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2657704.85元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

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到采购人处签订采购合同。

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盖章）

2025年12月5日

第三部分 响应书及报价一览表

响应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我方参加你方就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1101182521020001142 7-XM00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与磋商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___90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_。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河南寨镇密顺路 18 号产业基地办公楼 420 室-2996（河南寨镇集中办公区）

传　真___/___电话 13810092032　　电子函件 521466332 52@qq.com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30 日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1101182521020001142 7-XM001

项目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工期 (日历天)	质量标准	项目负责人
01	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	合格	刘凤喜
磋商总价		小写：2657704.85 元 (大写:贰佰陆拾伍万柒仟柒佰零肆元捌角伍分)		
备注		无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30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1.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1.1.1.2　承包人：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3　监理人：/

1.1.1.4　发包人代表：

姓　　名：待定

职　　称：/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1.1.2　工程和设备

1.1.2.1　永久工程：/

1.1.2.2　临时工程：本工程指临时性道路、施工供水工程、施工照明等。

1.1.2.3　永久占地：施工图纸约定红线以内。

1.1.2.4　临时占地：依据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1.1.3　日期

1.1.3.1　缺陷责任期期限：12个月。

1.1.4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说明：（6）、（7）、（8）填空内容分别限于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三者之一。）

1.3 合同协议书

合同生效的条件：执行通用条款。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 6 套施工图（含 3 套用于竣工图的施工图）。

其他约定：/

1.4.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临设搭建计划及临设平面布置图、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各类施工资料。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具体按发包人要求的期限为准。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数量：具体按发包人要求的期限为准。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具体按发包人要求的期限为准。

其他约定：/

1.5 联 络

1.5.1 联络来往函件的送达和接收

（1）发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待定

（2）监理人指定的接收地点：/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3）承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北京市密云区河南寨镇密顺路18号产业基地办公楼420室-2996（河南寨镇集中办公区）。

2.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移交施工场地的期限：发包人应当将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在监理人发出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7天前移交给承包人。

2.2 向承包人提交支付担保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支付担保的金额：/

2.3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无

3.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发包人需批准明确行使的权力：暂停令、停工令的签发以及工程经济方面的签证、洽商、变更。

4.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应当对在施工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的独立承包人履行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和服务义务的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

1）承包人负责建设、维修及保养的现场道路及通道；

2）承包人做好施工场地及邻近场地的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3）办理有关施工现场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

4）负责已完工程成品保护；

5）负责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等。

4.1.2 承包人的设计工作

承包人承担的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工作内容：无

4.1.3 其他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签订合同时商议。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的格式和金额：

发包人不要求（要求/不要求）承包人提供承包人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的金额为/

4.3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承包人将由其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和品种、规格、数量及供货时间等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采购前一个月。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承担自行修建临时设施费用的范围：/

承包人办理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的临时占地：/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负责取得道路通行权、场外设施修建权的办理人：承包人 。

7.2 场内施工道路

施工所需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人：承包人，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等费用的承担人：承包人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

8.1.2 承包人测设施工控制网的其他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在收到监理人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11.1.1 项发出的开工通知后 7 天内。

9. 安全生产职责

9.1 甲方职责

9.1.1 严格遵守国家以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相关规章制度。

9.1.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9.1.3 重要的生产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9.1.4 甲方有权参加施工单位组织召开的安全生产会议，并布置相关工作。

9.1.5 督促检查乙方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的贯彻落实情况，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9.1.6　甲方应提供有关施工现场的相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准确性。

9.1.7　甲方不得提出不符合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

9.2 乙方职责

9.2.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9.2.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的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9.2.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要定措施、定内容、定人员、有记录。业主对安全生产只负管理领导责任；承包商是施工安全的第一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必须负直接责任；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9.2.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针对本工程特点，制定出具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并报监理工程师专项审批。

9.2.5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直接责任。

9.2.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

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9.2.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9.2.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2.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9.2.10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9.2.11 乙方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处以罚款。罚款按以下标准执行：重伤事故，每重伤 1 人处以二万元罚款；死亡 1 到 2 人的事故，每死亡 1 人处以三万元罚款；死亡 3 人到 9 人的事故，每死亡 1 人处以四万元罚款；死亡 10 人以上（含 10 人）的事故，每死亡 1 人处以五万元罚款。

9.2.12 乙方保证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承担本合同项目的实施，在合同期内由于乙方的过错或不及时、不到位、不符合规范、未履行乙方义务等而造成的第三方或甲方人员伤害、车辆损毁及其它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9.2.13 乙方严格落实《北京市严格施工动火作业消防安全管理的若干措施（试行）》工作要求。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10.1.1 承包人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施工部署(明确本项目实施的质量、进度和安全目标；明确项目管理的总体安排，包括实行项目经理责任制，项目经理部的设立和岗位设置及相应的规章制度等)、施工方案(包括施工流向和施工顺序、施工进度划分、主要施工方法和施工机械选择等)、施工进度计划(按照合同工期，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包括总进度计划和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或分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表可采用横道图或关键线路网络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单体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资源供应计划(按照招标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的要求和现场实际施工条件，提出相应的资源供应

计划，包括劳动力需求计划、机械设备需求计划和主要材料和周转材料需求计划等)、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保证进度目标的措施、保证质量目标的措施、保证安全目标的措施、保证成本目标的措施、保证季节施工的措施、保证环境的措施和文明施工措施等)、实施难点和对策。施工进度计划中还应载明要求发包人组织设计人进行阶段性工程设计交底的时间。

10.1.2 承包人编制分阶段或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及时限要求：按总监理工程师要求。

10.1.3 群体工程中有关编制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要求：/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10.2.1 承包人报送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的期限：签订合同后7天内。

监理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报送的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后7天内。

10.2.2 监理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报送的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后7天内。

11. 开工和竣工

11.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和标准：7级（含）以上的大风、12小时内降雪量大于6mm以上降雪、24小时内降水量为100mm以上的暴雨、直径为100mm以上的冰雹。

11.2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标准和计算方法：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赔偿人民币合同价的万分之二，不足一天按一天计。

逾期竣工违约金累计总额无上限。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不计入违约期间。

11.3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无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

13. 工程质量

13.1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签订合同后 7 天内。

监理人审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 14 天内。

13.2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工程质量报表的期限：每月 25 日前。

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工程质量报表的要求：签订合同后，按监理人的要求执行。

监理人审查工程质量报表的期限：收到报表后 14 天内。

13.3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应当为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提供方便，监理人可以进行察看和查阅施工原始记录的其他地方包括：/

13.4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监理人对工程隐蔽部位进行检查的期限：收到承包人的检查通知后 12 小时内。

14. 变更

14.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应按照本条规定进行变更。

变更的其他情形：/

14.2 变更程序

14.2.1 变更估价

（1）承包人提交变更报价书的期限：承包人收到变更指示或变更意向书后的

14天内。承包人未在14日内提交变更报价的，视为放弃变更价款主张。

（2）监理人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的期限：监理人收到承包人变更报价书后的14天内。

14.3 变更的估价原则

14.3.1 合同协议书约定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工程量发生增减，且单个子目工程量变化幅度在 15 %以内（含）时，应执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该子目的单价；单个子目工程量变化幅度在 15 %以外（不含），且导致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变化幅度超过 10 %时，由承包人提出并在7日内报送新单价，逾期视为接受监理人单方定价，并由监理人按第3.5款商定或确定新的单价，该子目按修正后的新的单价计价。

14.3.2 因变更引起价格调整的其他处理方式：/

14.4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对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奖励方法：/

14.5 暂估价

14.5.1 按合同约定应当由发包人和承包人采用招标方式选择专项供应商或专业分包人的：

（1）承包人报送招标计划期限：/

发包人审批招标工作计划时限：/

（2）承包人报送相关文件时限：/

发包人审批相关文件时限：/

（3）承包人申报合同文件时限：/

发包人审批合同文件时限：/

承包人报送正式签订合同副本时限：/

14.5.2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专业工程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范围或者未达到依法必须招标的规模标准的，其最终价格的估价人为：/或者按照下列约定：/

15. 价格调整

15.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方法：本工程不适用。

15.1.1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15.1.1.1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范围及幅度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范围：/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幅度：/

15.1.1.2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的风险幅度的计算方法

（1）投标报价基准期：2025 年 10 月。

（2）《北京工程造价信息》市场价格信息中没有的，基准价的确定方法：以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确认的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

（3）合同施工期市场价格的确定方法：以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确认的价格为准。

15.1.1.3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的方法

本工程单价调整方法采用 / （加权平均法/算数平均法/其他计算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

采用算数平均法：/

采用其他计算方法：/

15.1.1.4 其他约定：/

15.1.2 其他价格调整方法：/

16. 计量与支付

16.1 计量

16.1.1 计量周期

（1）每月 25 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

（2）本合同 执行 （执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不执行（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

（3）总价子目计量方式采用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支付分解报告/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16.1.2 总价子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支付分解报告）

采用支付分解报告计量方式的，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

16.1.3 总价子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方式的，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本工程不予调整。

16.2 预付款

16.2.1 预付款

（1）预付款额度

预付款额度：发包人通知承包人开具正式发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预付款发票后支付。合同生效且承包人报送的预付款支付申请材料经发包人审查合格后，根据工程进度，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50%作为预付款，包含 50%安全文明施工费及 100%农民工工伤保险费；

（2）预付办法

预付款预付办法：在收到承包人正式发票后，发包人一次性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作为预付工程款。

16.2.2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预付款的扣回办法：在支付第一笔工程款时，抵扣全额预付款。

16.3 工程进度付款

16.3.1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4 份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包括以下内容：（1）累计已完成的合同价款；（2）累计已实际支付的合同价款；（3）本周期合计完成的合同价款；（4）本周期合计应扣减的金额；（5）本周期实际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或）扣减的其他内容金额：/

16.3.2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2）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性资金的支付方法：/

16.4 质量保证金

16.4.1 质量保证金处理

质量保证金形式：采用预交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约定比例：3 %

16.5 竣工结算

16.5.1 竣工付款申请单

（1）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提交5份竣工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14天内。

（2）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其他内容：/

（3）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评审结果为准。

16.6 最终结清

16.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提交5份竣工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28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不支付（支付 / 不支付）质量保证金利息。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质量保证金利息的，利息计算方法：/

17. 竣工验收

17.1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具体内容：竣工图纸、竣工验收申请、中间验收资料，且应符合北京城市建设档案馆存档要求。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一式四份。

竣工验收资料的费用支付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7.2 施工期运行

需要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设备安装工程：/

17.3 施工队伍的撤离

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在施工场地保留的人员和施工设备最终撤离的期限：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满时，要求7日内最终撤离，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满后，要求部分人员和施工设备仍留在场内的，承包人应提交其留场人员和设备的明细表及最后撤离时间。延后撤离造成发包人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7.4 中间验收

17.4.1 本工程需要进行中间验收的部位：/

17.4.2 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在/期限内进行修改后重新验收。

18.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8.1 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工程质量保修期限：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9. 保险

19.1 工程保险

本工程 不投保 (投保/不投保)工程保险。投保工程保险时，险种为：/，并符合以下约定：

（1）投保人：/

（2）投保内容：/

（3）保险费率：由投保人与合同双方同意的保险人商定。

（4）保险金额：/

（5）保险期限：/

19.2 第三者责任险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发包人同意的保险人商定，相关保险费由/承担。

19.3 其他保险

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的保险：/

19.4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9.4.1 保险凭证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的期限：/

19.4.2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时，承包人和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责任分摊：/

20.不可抗力

20.1 不可抗力的确认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第21.1.1项约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其他情形：/

不可抗力的等级范围约定：/

21.争议的解决

21.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友好协商不成、不愿提请争议组评审或者不愿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选择下列第（贰）种方式解决：

（壹）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贰）向密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1.2 争议评审

21.2.1 争议评审组邀请合同双方代表人和有关人员举行调查会的期限：/

21.2.2 争议评审组在调查会后作出争议评审意见的期限：/

第五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

1.1.1.9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并与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签字的当事人。

1.1.2.3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1.2.4 承包人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派驻施工场地的全权负责人。

1.1.2.5 分包人：指从承包人处分包合同中某一部分工程，并与其签订分包合同的分包人。

1.1.2.6 监理人：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2.7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指由监理人委派常驻施工场地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全权负责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指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3.2 永久工程：指按合同约定建造并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1.3.3 临时工程：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永久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1.1.3.4 单位工程：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特定范围的永久工程。

1.1.3.5 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仪器装置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6 施工设备：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需的设备、器具和其他物品，不包括临时工程和材料。

1.1.3.7 临时设施：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服务的临时性生产和生活设施。

1.1.3.8 承包人设备：指承包人自带的施工设备。

1.1.3.9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现场）：指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3.10 永久占地：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合同工程需永久占用的土地。

1.1.3.11 临时占地：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合同工程需临时占用的土地。

1.1.4 **日期**

1.1.4.1 开工通知：指监理人按第 11.1 款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1.1.4.2 开工日期：指监理人按第 11.1 款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1.1.4.3 工期：指承包人在投标函中承诺的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期限，包括按第 11.3 款、第 11.4 款和第 11.5 款约定所作的变更。

1.1.4.4 竣工日期：指第 1.1.4.3 目约定工期届满时的日期。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的日期为准。

1.1.4.5 缺陷责任期：指履行第 19.2 款约定的缺陷责任的期限，具体期限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包括根据第 19.3 款约定所作的延长。

1.1.4.6 基准日期：指投标截止时间前 28 天的日期。

1.1.4.7 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指签定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包括了暂列金额、暂估价的合同总金额。

1.1.5.2 合同价格：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1.1.5.3 费用：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合理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1.5.4 暂列金额：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列金额，用于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的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

1.1.5.5 暂估价：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设备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1.5.6 计日工：指对零星工作采取的一种计价方式，按合同中的计日工子目及其单价计价付款。

1.1.5.7 质量保证金（或称保留金）：指按第 17.4.1 项约定用于保证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金额。

1.1.6 **其他**

1.1.6.1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2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1.5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图纸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提供给承包人。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部分工程的大样图、加工图等，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数量和期限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批复。

1.6.3 图纸的修改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由监理人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在该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的合理期限内签发图纸修改图给承包人，具体签发期限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承包人应按修改后的图纸施工。

1.6.4 图纸的错误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存在明显错误或疏忽，应及时通知监理人。

1.6.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的保管

监理人和承包人均应在施工场地各保存一套完整的包含第 1.6.1 项、第 1.6.2 项、第 1.6.3 项约定内容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7 联络

1.7.1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1.7.2 第 1.7.1 项中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来往函件，均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送达指定地点和接收人，并办理签收手续。

1.8 转让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对方当事人同意，一方当事人不得将合同权利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也不得全部或部分转移合同义务。

1.9 严禁贿赂

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不当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行为人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0 化石、文物

1.10.1 在施工场地发掘的所有文物、古迹以及具有地质研究或考古价值的其他遗迹、化石、钱币或物品属于国家所有。一旦发现上述文物，承包人应采取有效合理的保护措施，防止任何人员移动或损坏上述物品，并立即报告当地文物行政部门，同时通知监理人。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应按文物行政部门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

1.10.2 承包人发现文物后不及时报告或隐瞒不报，致使文物丢失或损坏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1 专利技术

1.11.1 承包人在使用任何材料、承包人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但由于遵照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或技术标准和要求引起的除外。

1.11.2 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采用专利技术的，专利技术的使用费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11.3 承包人的技术秘密和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和信息，发包人和监理人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

1.12 图纸和文件的保密

1.12.1 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和文件，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1.12.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和监理人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2. 发包人义务

2.1 遵守法律

发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

2.2 发出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委托监理人按第 11.1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以及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2.4 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2.5 组织设计交底

发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组织设计单位向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2.7 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8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受发包人委托，享有合同约定的权力。监理人在行使某项权力前需要经发包人事先批准而通用合同条款没有指明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

3.1.2 监理人发出的任何指示应视为已得到发包人的批准，但监理人无权免除或变更合同约定的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3.1.3 合同约定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不因监理人对承包人提交文件的审查或批准，对工程、材料和设备的检查和检验，以及为实施监理作出的指示等职务行为而减轻或解除。

3.2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应在发出开工通知前将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通知承包人。总监理工程师更换时，应在调离 14 天前通知承包人。总监理工程师短期离开施工场地的，应委派代表代行其职责，并通知承包人。

3.3 监理人员

3.3.1 总监理工程师可以授权其他监理人员负责执行其指派的一项或多项监理工作。总监理工程师应将被授权监理人员的姓名及其授权范围通知承包人。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发出的指示视为已得到总监理工程师的同意，与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指示具有同等效力。总监理工程师撤销某项授权时，应将撤销授权的决定及时通知承包人。

3.3.2 监理人员对承包人的任何工作、工程或其采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未在约定的或合理的期限内提出否定意见的，视为已获批准，但不影响监理人在以后拒绝该项工作、工程、材料或工程设备的权利。

3.3.3 承包人对总监理工程师授权的监理人员发出的指示有疑问的，可向总监理工程师提出书面异议，总监理工程师应在 48 小时内对该指示予以确认、更改或撤销。

3.3.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总监理工程师不应将第 3.5 款约定应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确定的权力授权或委托给其他监理人员。

3.4 监理人的指示

3.4.1 监理人应按第 3.1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指示，监理人的指示应盖有监理人授权的施工场地机构章，并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按第 3.3.1 项约定授权的监理人员签字。

3.4.2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按第 3.4.1 项作出的指示后应遵照执行。指示构成变更的，应按

第 15 条处理。

3.4.3 在紧急情况下，总监理工程师或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可以当场签发临时书面指示，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承包人应在收到上述临时书面指示后 24 小时内，向监理人发出书面确认函。监理人在收到书面确认函后 24 小时内未予答复的，该书面确认函应被视为监理人的正式指示。

3.4.4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只从总监理工程师或按第 3.3.1 项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处取得指示。

3.4.5 由于监理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指示延误或指示错误而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监理人承担赔偿责任。

3.5 商定或确定

3.5.1 合同约定总监理工程师应按照本款对任何事项进行商定或确定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与合同当事人协商，尽量达成一致。不能达成一致的，总监理工程师应认真研究后审慎确定。

3.5.2 总监理工程师应将商定或确定的事项通知合同当事人，并附详细依据。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有异议的，构成争议，按照第 24 条的约定处理。在争议解决前，双方应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按照第 24 条的约定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作出修改的，按修改后的结果执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遵守法律

承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4.1.2 依法纳税

承包人应按有关法律规定纳税，应缴纳的税金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4.1.3 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根据第 3.4 款作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提供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并按合同约定负责临时设施的设计、建造、运行、维护、管理和拆除。

4.1.4 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4.1.5 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

承包人应按第 9.2 款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4.1.6 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承包人应按照第 9.4 款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4.1.7 避免施工对公众与他人的利益造成损害

承包人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承包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4.1.8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为他人在施工场地或附近实施与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提供有关条件的内容和可能发生的费用，由监理人按第3.5款商定或确定。

4.1.9 工程的维护和照管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竣工工程的，承包人还应负责该未竣工工程的照管和维护工作，直至竣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

4.1.10 其他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发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前一直有效。发包人应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把履约担保退还给承包人。

4.3 分包

4.3.1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

4.3.2 承包人不得将工程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工程的其他部分或工作分包给第三人。

4.3.3 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程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

4.3.4 按投标函附录约定分包工程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分包合同副本。

4.3.5 承包人应与分包人就分包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4 联合体

4.4.1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4.4.2 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

4.4.3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4.5 承包人项目经理

4.5.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指派项目经理，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到职。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应在更换14天前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承包人项目经理短期离开施工场地，应事先征得监理人同意，并委派代表代行其职责。

4.5.2 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按第3.4款作出的指示，负责组织合同工程的实施。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监理人取得联系时，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24小时内向监理人提交书面报告。

4.5.3 承包人为履行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均应盖有承包人授权的施工场地管理机构章，并由承包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5.4 承包人项目经理可以授权其下属人员履行其某项职责，但事先应将这些人员的姓名和授权范围通知监理人。

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4.11.2 承包人遇到不利物质条件时，应采取适应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 15 条约定办理。监理人没有发出指示的，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发包人承担。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5.1.2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将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报送监理人审批。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其负责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质量证明文件，并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5.1.3 对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会同监理人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并按合同约定和监理人指示，进行材料的抽样检验和工程设备的检验测试，检验和测试结果应提交监理人，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写明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方式、交货地点和计划交货日期等。

5.2.2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的安排，向监理人报送要求发包人交货的日期计划。发包人应按照监理人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商定的交货日期，向承包人提交材料和工程设备。

5.2.3 发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提前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会同监理人在约定的时间内，赴交货地点共同进行验收。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验收后，由承包人负责接收、运输和保管。

5.2.4 发包人要求向承包人提前交货的，承包人不得拒绝。

5.2.5 承包人要求更改交货日期或地点的，应事先报请监理人批准。由于承包人要求更改交货时间或地点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5.3 材料和工程设备专用于合同工程

5.3.1 运入施工场地的材料、工程设备，包括备品备件、安装专用工器具与随机资料，必须专用于合同工程，未经监理人同意，承包人不得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5.3.2 随同工程设备运入施工场地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器具与随机资料，应由承包人会同监理人按供货人的装箱单清点后共同封存，未经监理人同意不得启用。承包人因合同工作需要使用上述物品时，应向监理人提出申请。

5.4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4.1 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5.4.2 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即时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1 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进入施工场地的承包人设备需经监理人核查后才能投入使用。承包人更换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设备的，应报监理人批准。

6.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6.3 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时，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6.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专用于合同工程

6.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应专用于合同工程。未经监理人同意，不得将上述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中的任何部分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6.4.2 经监理人同意，承包人可根据合同进度计划撤走闲置的施工设备。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上述手续。

7.2 场内施工道路

7.2.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包括维修、养护和管理发包人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并承担相应费用。

7.2.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发包人和监理人使用。

7.3 场外交通

7.3.1 承包人车辆外出行驶所需的场外公共道路的通行费、养路费和税款等由承包人承担。

7.3.2 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重安全行驶，并服从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7.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由承包人负责运输的超大件或超重件，应由承包人负责向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申请手续，发包人给予协助。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

7.5 道路和桥梁的损坏责任

因承包人运输造成施工场地内外公共道路和桥梁损坏的，由承包人承担修复损坏的全部费用和可能引起的赔偿。

7.6 水路和航空运输

本条上述各款的内容适用于水路运输和航空运输，其中“道路”一词的涵义包括河道、航线、船闸、机场、码头、堤防以及水路或航空运输中其他相似结构物；“车辆”一词的涵义包括船舶和飞机等。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根据国家测绘基准、测绘系统和工程测量技术规范，按上述基准点（线）以及合同工程精度要求，测设施工控制网，并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

8.1.2 承包人应负责管理施工控制网点。施工控制网点丢失或损坏的，承包人应及时修复。承包人应承担施工控制网点的管理与修复费用，并在工程竣工后将施工控制网点移交发包人。

8.2 施工测量

8.2.1 承包人应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并配置合格的人员、仪器、设备和其他物品。

8.2.2 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进行抽样复测，当复测中发现错误或出现超过合同约定的误差时，承包人应按监理人指示进行修正或补测，并承担相应的复测费用。

8.3 基准资料错误的责任

发包人应对其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发包人提供上述基准资料错误导致承包人测量放线工作的返工或造成工程损失的，发包人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上述基准资料存在明显错误或疏忽的，应及时通知监理人。

8.4 监理人使用施工控制网

监理人需要使用施工控制网的，承包人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发包人不再为此支付费用。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执行监理人有关安全工作的指示,并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按合同约定的安全工作内容,编制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

9.1.2 承包人应加强施工作业安全管理，特别应加强易燃、易爆材料、火工器材、有毒与腐蚀性材料和其他危险品的管理，以及对爆破作业和地下工程施工等危险作业的管理。

9.1.3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制定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加强对承包人人员的安全教育，并发放安全工作手册和劳动保护用具。

9.1.4 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制定应对灾害的紧急预案，报送监理人审批。承包人还应按预案做好安全检查，配置必要的救助物资和器材，切实保护好有关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9.1.5 合同约定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应遵守有关规定，并包括在相关工作的合同价格中。因采取合同未约定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增加的费用，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

9.1.6 承包人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包括分包人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9.1.7 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9.1.8 承包人应对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发包人人员工伤的，应由承包人承担责任。

9.1.9 承包人应负责赔偿以下各种情况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1） 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对土地的占用所造成的第三者财产损失；

（2） 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9.2 治安保卫

9.2.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与当地公安部门协商，在现场建立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9.2.2 发包人和承包人除应协助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维护施工场地的社会治安外，还应做好包括生活区在内的各自管辖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9.2.3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共同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报告。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当地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减少财产损失和避免人员伤亡。

9.3 环境保护

9.3.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履行合同约定的环境保护义务，并对违反法律和合同约定义务所造成的环境破坏、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负责。

9.3.2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环保工作内容，编制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

9.3.3 承包人应按照批准的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有序地堆放和处理施工废弃物，避免对环境造成破坏。因承包人任意堆放或弃置施工废弃物造成妨碍公共交通、影响城镇居民生活、降低河流行洪能力、危及居民安全、破坏周边环境，或者影响其他承包人施工等后果的，承

包人应承担责任。

9.3.4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采取有效措施，对施工开挖的边坡及时进行支护,维护排水设施，并进行水土保护，避免因施工造成的地质灾害。

9.3.5 承包人应按国家饮用水管理标准定期对饮用水源进行监测，防止施工活动污染饮用水源。

9.3.6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加强对噪声、粉尘、废气、废水和废油的控制，努力降低噪声，控制粉尘和废气浓度，做好废水和废油的治理和排放。

9.4 事故处理

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的，承包人应立即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作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发生的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紧急措施等。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内容和期限，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该进度计划视为已得到批准。经监理人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称合同进度计划，是控制合同工程进度的依据。承包人还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编制更为详细的分阶段或分项进度计划，报监理人审批。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工程的实际进度与第 10.1 款的合同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向监理人提交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申请报告，并附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报监理人审批；监理人也可以直接向承包人作出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指示，承包人应按该指示修订合同进度计划，报监理人审批。监理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批复。监理人在批复前应获得发包人同意。

11. 开工和竣工

11.1 开工

11.1.1 监理人应在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监理人在发出开工通知前应获得发包人同意。工期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计算。承包人应在开工日期后尽快施工。

11.1.2 承包人应按第 10.1 款约定的合同进度计划，向监理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经监理人审批后执行。开工报审表应详细说明按合同进度计划正常施工所需的施工道路、临时设施、材料设备、施工人员等施工组织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工程的进度安排。

11.2 竣工

承包人应在第 1.1.4.3 目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工程。实际竣工日期在接收证书中写明。

11.3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由于出现专用合同条款规定的异常恶劣气候的条件导致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

11.4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作，或监理人认为承包人施工进度不能满足合同工期要求的，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加快进度，并承担加快进度所增加的费用。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应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11.5 工期提前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或承包人提出提前竣工的建议能够给发包人带来效益的，应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和修订合同进度计划。发包人应承担承包人由此增加的费用，并向承包人支付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相应奖金。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因下列暂停施工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承包人违约引起的暂停施工；

（2）由于承包人原因为工程合理施工和安全保障所必需的暂停施工；

（3）承包人擅自暂停施工；

（4）承包人其他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5）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

12.2 监理人暂停施工指示

12.2.1 监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向承包人作出暂停施工的指示，承包人应按监理人指示暂停施工。不论由于何种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暂停施工期间承包人应负责妥善保护工程并提供安全保障。

12.2.2 由于发包人的原因发生暂停施工的紧急情况，且监理人未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的，承包人可先暂停施工，并及时向监理人提出暂停施工的书面请求。监理人应在接到书面请求后的 24 小时内予以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同意承包人的暂停施工请求。

12.3 暂停施工后的复工

12.3.1 暂停施工后，监理人应与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消除暂停施工的影响。当工程具备复工条件时，监理人应立即向承包人发出复工通知。承包人收到复工通知后，应在监理人指定的期限内复工。

12.3.2 承包人无故拖延和拒绝复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2.4 暂停施工持续 56 天以上

12.4.1 监理人发出暂停施工指示后 56 天内未向承包人发出复工通知，除了该项停工属于第 12.1 款的情况外，承包人可向监理人提交书面通知，要求监理人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28 天内准许已暂停施工的工程或其中一部分工程继续施工。如监理人逾期不予批准，则承包人

可以通知监理人，将工程受影响的部分视为按第 15.1（1）项的可取消工作。

12.4.2 由于承包人责任引起的暂停施工，如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暂停施工指示后 56 天内不认真采取有效的复工措施，造成工期延误，可视为承包人违约，应按第 22.1 款的规定办理。

13. 工程质量

13.1 工程质量要求

13.1.1 工程质量验收按合同约定验收标准执行。

13.1.2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符合合同要求为止，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3.2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13.2.1 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设置专门的质量检查机构，配备专职质量检查人员，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承包人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包括质量检查机构的组织和岗位责任、质检人员的组成、质量检查程序和实施细则等，报送监理人审批。

13.2.2 承包人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规范和操作规程。

13.3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对材料、工程设备以及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和检验，并作详细记录，编制工程质量报表，报送监理人审查。

13.4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

监理人有权对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承包人应为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提供方便，包括监理人到施工场地，或制造、加工地点，或合同约定的其他地方进行察看和查阅施工原始记录。承包人还应按监理人指示，进行施工场地取样试验、工程复核测量和设备性能检测，提供试验样品、提交试验报告和测量成果以及监理人要求进行的其他工作。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应负的责任。

13.5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13.5.1 通知监理人检查

经承包人自检确认的工程隐蔽部位具备覆盖条件后，承包人应通知监理人在约定的期限内检查。承包人的通知应附有自检记录和必要的检查资料。监理人应按时到场检查。经监理人检查确认质量符合隐蔽要求，并在检查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才能进行覆盖。监理人检查确认质量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在监理人指示的时间内修整返工后，由监理人重新检查。

13.5.2 监理人未到场检查

监理人未按第 13.5.1 项约定的时间进行检查的，除监理人另有指示外，承包人可自行完成覆盖工作，并作相应记录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签字确认。监理人事后对检查记录有疑问的，可按第 13.5.3 项的约定重新检查。

13.5.3 监理人重新检查

承包人按第 13.5.1 项或第 13.5.2 项覆盖工程隐蔽部位后，监理人对质量有疑问的，可要求承包人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揭开重新检验，承包人应遵照执行，并在检验后重

新覆盖恢复原状。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3.5.4 **承包人私自覆盖**

承包人未通知监理人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监理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3.6 清除不合格工程

13.6.1 承包人使用不合格材料、工程设备，或采用不适当的施工工艺，或施工不当，造成工程不合格的，监理人可以随时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立即采取措施进行补救，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按合同约定应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14.1.2 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派员参加试验和检验的，除监理人另有指示外，承包人可自行试验和检验，并应立即将试验和检验结果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签字确认。

14.1.3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试验和检验结果有疑问的，或为查清承包人试验和检验成果的可靠性要求承包人重新试验和检验的，可按合同约定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重新试验和检验的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14.2 现场材料试验

14.2.1 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的现场材料试验，应由承包人提供试验场所、试验人员、试验设备器材以及其他必要的试验条件。

14.2.2 监理人在必要时可以使用承包人的试验场所、试验设备器材以及其他试验条件，进行以工程质量检查为目的的复核性材料试验，承包人应予以协助。

14.3 现场工艺试验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现场工艺试验。对大型的现场工艺试验，监理人认为必要时，应由承包人根据监理人提出的工艺试验要求，编制工艺试验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应按照本条规定进行变更。

（1）取消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但被取消的工作不能转由发包人或其他人实施；

（2）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或其他特性；

（3）改变合同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或尺寸；

（4）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施工时间或改变已批准的施工工艺或顺序；

（5）为完成工程需要追加的额外工作。

15.2 变更权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经发包人同意，监理人可按第 15.3 款约定的变更程序向承包人作出变更指示，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没有监理人的变更指示，承包人不得擅自变更。

15.3 变更程序

15.3.1 变更的提出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第 15.1 款约定情形的，监理人可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意向书。变更意向书应说明变更的具体内容和发包人对变更的时间要求，并附必要的图纸和相关资料。变更意向书应要求承包人提交包括拟实施变更工作的计划、措施和竣工时间等内容的实施方案。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根据变更意向书要求提交的变更实施方案的，由监理人按第 15.3.3 项约定发出变更指示。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第 15.1 款约定情形的，监理人应按照第 15.3.3 项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

（3）承包人收到监理人按合同约定发出的图纸和文件，经检查认为其中存在第 15.1 款约定情形的，可向监理人提出书面变更建议。变更建议应阐明要求变更的依据，并附必要的图纸和说明。监理人收到承包人书面建议后，应与发包人共同研究，确认存在变更的，应在收到承包人书面建议后的 14 天内作出变更指示。经研究后不同意作为变更的，应由监理人书面答复承包人。

（4）若承包人收到监理人的变更意向书后认为难以实施此项变更，应立即通知监理人，说明原因并附详细依据。监理人与承包人和发包人协商后确定撤销、改变或不改变原变更意向书。

15.3.2 变更估价

（1）除专用合同条款对期限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或变更意向书后的 14 天内，向监理人提交变更报价书，报价内容应根据第 15.4 款约定的估价原则，详细开列变更工作的价格组成及其依据，并附必要的施工方法说明和有关图纸。

（2）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承包人应提出调整工期的具体细节。监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承包人提交要求提前或延长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及相应施工措施等详细资料。

（3）除专用合同条款对期限另有约定外，监理人收到承包人变更报价书后的 14 天内，根据第 15.4 款约定的估价原则，按照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

15.3.3 变更指示

（1）变更指示只能由监理人发出。

（2）变更指示应说明变更的目的、范围、变更内容以及变更的工程量及其进度和技术要求，并附有关图纸和文件。承包人收到变更指示后，应按变更指示进行变更工作。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5.4.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15.4.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15.4.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可按照成本加利润的原则，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对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技术要求以及其他方面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监理人。合理化建议书的内容应包括建议工作的详细说明、进度计划和效益以及与其他工作的协调等，并附必要的设计文件。监理人应与发包人协商是否采纳建议。建议被采纳并构成变更的，应按第 15.3.3 项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

15.5.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缩短了工期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可按国家有关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给予奖励。

15.6 暂列金额

暂列金额只能按照监理人的指示使用，并对合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15.7 计日工

15.7.1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由监理人通知承包人以计日工方式实施变更的零星工作。其价款按列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计日工计价子目及其单价进行计算。

15.7.2 采用计日工计价的任何一项变更工作，应从暂列金额中支付，承包人应在该项变更的实施过程中，每天提交以下报表和有关凭证报送监理人审批：

（1）工作名称、内容和数量；

（2）投入该工作所有人员的姓名、工种、级别和耗用工时；

（3）投入该工作的材料类别和数量；

（4）投入该工作的施工设备型号、台数和耗用台时；

（5）监理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和凭证。

15.7.3 计日工由承包人汇总后，按第 17.3.2 项的约定列入进度付款申请单，由监理人复核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列入进度付款。

15.8 暂估价

15.8.1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和专业工程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范围并达到规定的规模标准的，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的方式选择供应商或分包人。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权利义务关系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中标金额与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估价的金额差以及相应的税金等其他费用列入合同价格。

15.8.2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范围或未达到规定的规模标准的，应由承包人按第 5.1 款的约定提供。经监理人确认的材料、工程设备的价格与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估价的金额差以及相应的税金等其他费用列入合同价格。

15.8.3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专业工程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范围或未达到规定的规模标准的，由监理人按照第 15.4 款进行估价，但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经估价的专业工程与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估价的金额差以及相应的税金等其他费用列入合同价格。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因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6.1.1 采用价格指数调整价格差额

16.1.1.1 价格调整公式

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根据投标函附录中的价格指数和权重表约定的数据，按以下公式计算差额并调整合同价格。

$$\Delta P = P_0\left[A+\left(B_1\times\frac{F_{t1}}{F_{01}}+B_2\times\frac{F_{t2}}{F_{02}}+B_3\times\frac{F_{t3}}{F_{03}}+\cdots+B_n\times\frac{F_{tn}}{F_{0n}}\right)-1\right]$$

式中： △P -- 需调整的价格差额；

P_0 -- 第 17.3.3 项、第 17.5.2 项和第 17.6.2 项约定的付款证书中承包人应得到的已完成工程量的金额。此项金额应不包括价格调整、不计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和支付、预付款的支付和扣回。第 15 条约定的变更及其他金额已按现行价格计价的，也不计在内；

A -- 定值权重(即不调部分的权重)；

B_1; B_2 ;B_3 …… B_n -- 各可调因子的变值权重(即可调部分的权重)为各可调因子在投标函投标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

F_{t1} ;F_{t2} ;F_{t3} …… F_{tn} -- 各可调因子的现行价格指数，指第 17.3.3 项、第 17.5.2 项和第 17.6.2 项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F_{o1}; F_{o2}; F_{o3} …… F_{on} -- 各可调因子的基本价格指数，指基准日期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以上价格调整公式中的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在投标函附录价格指数和权重表中约定。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有关部门提供的价格指数，缺乏上述价格指数时，可采用有关部门提供的价格代替。

16.1.1.2 暂时确定调整差额

在计算调整差额时得不到现行价格指数的，可暂用上一次价格指数计算，并在以后的付款中再按实际价格指数进行调整。

16.1.1.3 权重的调整

按第 15.1 款约定的变更导致原定合同中的权重不合理时，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和发包人协商后进行调整。

16.1.1.4 承包人工期延误后的价格调整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在约定的工期内竣工的，则对原约定竣工日期后继续施工的工程，在使用第 16.1.1.1 目价格调整公式时，应采用原约定竣工日期与实际竣工日期的两个价格指数中较低的一个作为现行价格指数。

16.1.2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施工期内，因人工、材料、设备和机械台班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人工、机械使用费按照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建设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成本信息、机械台班单价或机械使用费系数进行调整；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材料，其单价和采购数应由监理人复核，监理人确认需调整的材料单价及数量，作为调整工程合同价格差额的依据。

16.2 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

在基准日后，因法律变化导致承包人在合同履行中所需要的工程费用发生除第 16.1 款约定以外的增减时，监理人应根据法律、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部门的规定，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需调整的合同价款。

17. 计量与支付

17.1 计量

17.1.1 计量单位

计量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7.1.2 计量方法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应按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执行。

17.1.3 计量周期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总价子目的计量周期按批准的支付分解报告确定。

17.1.4 单价子目的计量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子目工程量为估算工程量。结算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的工程量。

（2）承包人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计量，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计量资料。

（3）监理人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进行复核，以确定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对数量有异议的，可要求承包人按第 8.2 款约定进行共同复核和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4）监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通知承包人共同进行联合测量、计量，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5）承包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每个子目的工程量后，监理人应要求承包人派员共同对每个子目的历次计量报表进行汇总，以核实最终结算工程量。监理人可要求承包人提供补充计量资料，以确定最后一次进度付款的准确工程量。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派员参加的，监理人最终核实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完成该子目的准确工程量。

（6）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 7 天内进行复核，监理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复核的，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此计算工程价款。

17.1.5 总价子目的计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总价子目的分解和计量按照下述约定进行。

（1）总价子目的计量和支付应以总价为基础，不因第 16.1 款中的因素而进行调整。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是进行工程目标管理和控制进度支付的依据。

（2）承包人在合同约定的每个计量周期内，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计量，并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总价支付分解表所表示的阶段性或分项计量的支持性资料，以及所达到工程形象目标或分阶段需完成的工程量和有关计量资料。

（3）监理人对承包人提交的上述资料进行复核，以确定分阶段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和工程形象目标。对其有异议的，可要求承包人按第 8.2 款约定进行共同复核和抽样复测。

（4）除按照第 15 条约定的变更外，总价子目的工程量是承包人用于结算的最终工程量。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预付款用于承包人为合同工程施工购置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修建临时设施以及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预付款的额度和预付办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预付款必须专用于合同工程。

17.2.2 预付款保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收到预付款的同时向发包人提交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的担保金额应与预付款金额相同。保函的担保金额可根据预付款扣回的金额相应递减。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预付款在进度付款中扣回，扣回办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前，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解除合同时，预付款尚未扣清的，尚未扣清的预付款余额应作为承包人的到期应付款。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1 付款周期

付款周期同计量周期。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应在每个付款周期末，按监理人批准的格式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并附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1）截至本次付款周期末已实施工程的价款；

（2）根据第 15 条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

（3）根据第 23 条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

（4）根据第 17.2 款约定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

（5）根据第 17.4.1 项约定应扣减的质量保证金；

（6）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监理人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后的 14 天内完成核查，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金额以及相应的支持性材料，经发包人审查同意后，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进度付款证书。监理人有权扣发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履行任何工作或义务的相应金额。

（2）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后，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

（3）监理人出具进度付款证书，不应视为监理人已同意、批准或接受了承包人完成的该部分工作。

（4）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国家相关规定和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办理。

17.3.4 工程进度付款的修正

在对以往历次已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进行汇总和复核中发现错、漏或重复的，监理人有权予以修正，承包人也有权提出修正申请。经双方复核同意的修正，应在本次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监理人应从第一个付款周期开始，在发包人的进度付款中，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预交质量保证金，直至预交的质量保证金总额达到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或比例为止。质量保证金的计算额度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17.4.2 在第 1.1.4.5 目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到期应返还承包人剩余的质量保证金金额，发包人应在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承包人是否完成缺陷责任。如无异议，发包人应当在核实后将剩余保证金返还承包人。

17.4.3 在第 1.1.4.5 目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没有完成缺陷责任的，发包人有权扣留与未履行责任剩余工作所需金额相应的质量保证金余额，并有权根据第 19.3 款约定要求延长缺陷责任期，直至完成剩余工作为止。

17.5 竣工结算

17.5.1 竣工付款申请单

（1）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和期限向监理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工程价款、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

（2）监理人对竣工付款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经监理人和承包人协商后，由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修正后的竣工付款申请单。

17.5.2 竣工付款证书及支付时间

（1）监理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付款申请单后的 14 天内完成核查，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送发包人审核并抄送承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后审核完毕，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核查，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竣工付款申请单已经监理人核查同意；发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审核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监理人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视为已经发包人同意。

（2）发包人应在监理人出具竣工付款证书后，将应支付款支付给承包人。

（3）承包人对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发包人可出具竣工付款申请单中承包人已同意部分的临时付款证书。存在争议的部分，按第 24 条的约定办理。

（4）竣工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第 17.3.3（4）目的约定办理。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签发后，承包人可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和期限向监理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发包人对最终结清申请单内容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由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修正后的最终结清申请单。

17.6.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时间

（1）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的 14 天内，提出发包人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送发包人审核并抄送承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14 天内审核完毕，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最终结清证书。监理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核查，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已经监理人核查同意；发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审核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监理人提出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视为已经发包人同意。

（2）发包人应在监理人出具最终结清证书后，将应支付款支付给承包人。

（3）承包人对发包人签认的最终结清证书有异议的，按第 24 条的约定办理。

（4）最终结清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第 17.3.3（4）目的约定办理。

18. 竣工验收

18.1 竣工验收的含义

18.1.1 竣工验收指承包人完成了全部合同工作后，发包人按合同要求进行的验收。

18.1.2 国家验收是政府有关部门根据法律、规范、规程和政策要求，针对发包人全面组织实施的整个工程正式交付投运前的验收。

18.1.3 需要进行国家验收的，竣工验收是国家验收的一部分。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发包人和承包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符合国家验收的要求。

18.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当工程具备以下条件时，承包人即可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1）除监理人同意列入缺陷责任期内完成的尾工（甩项）工程和缺陷修补工作外，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单位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和验收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2）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了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

（3）已按监理人的要求编制了在缺陷责任期内完成的尾工（甩项）工程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施工计划；

（4）监理人要求在竣工验收前应完成的其他工作；

（5）监理人要求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清单。

18.3 验收

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按第 18.2 款约定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应审查申请报告的各项内容，并按以下不同情况进行处理。

18.3.1 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28 天内通知承包人，指出在颁发接收证书前承包人还需进行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完成监理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应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直至监理人同意为止。

18.3.2 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28 天内提请发包人进行工程验收。

18.3.3 发包人经过验收后同意接受工程的，应在监理人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56 天内，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验收后同意接收工程但提出整修和完善要求的，限期修好，并缓发工程接收证书。整修和完善工作完成后，监理人复查达到要求的，经发包人同意后，再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

18.3.4 发包人验收后不同意接收工程的，监理人应按照发包人的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认真返工重作或进行补救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重作或补救工作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按第 18.3.1 项、第 18.3.2 项和第 18.3.3 项的约定进行。

18.3.5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经验收合格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准，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

18.3.6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56 天后未进行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实际竣工日期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准，但发包人由于不可抗力不能进行验收的除外。

18.4 单位工程验收

18.4.1 发包人根据合同进度计划安排，在全部工程竣工前需要使用已经竣工的单位工程时，或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同意时，可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的程序可参照第 18.2 款与第 18.3 款的约定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单位工程验收证书。已签发单位工程接收证书的单位工程由发包人负责照管。单位工程的验收成果和结论作为全部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附件。

18.5 施工期运行

18.5.1 施工期运行是指合同工程尚未全部竣工，其中某项或某几项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安装已竣工，根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需要投入施工期运行的，经发包人按第 18.4 款的约定验收合格，证明能确保安全后，才能在施工期投入运行。

18.5.2 在施工期运行中发现工程或工程设备损坏或存在缺陷的，由承包人按第 19.2 款约定进行修复。

18.6 试运行

18.6.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工程及工程设备试运行，负责提供试运行所需的人员、器材和必要的条件，并承担全部试运行费用。

18.6.2 由于承包人的原因导致试运行失败的，承包人应采取措施保证试运行合格，并承担相应费用。

18.7 竣工清场

18.7.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承包人应按以下要求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直至监理人检验合格为止。竣工清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施工场地内残留的垃圾已全部清除出场；

（2）临时工程已拆除，场地已按合同要求进行清理、平整或复原；

（3）按合同约定应撤离的承包人设备和剩余的材料，包括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已按计划撤离施工场地；

（4）工程建筑物周边及其附近道路、河道的施工堆积物，已按监理人指示全部清理；

（5）监理人指示的其他场地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18.7.2 承包人未按监理人的要求恢复临时占地，或者场地清理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人恢复或清理，所发生的金额从拟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18.8 施工队伍的撤离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的 56 天内，除了经监理人同意需在缺陷责任期内继续工作和使用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外，其余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均应撤离施工场地或拆除。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的人员和施工设备应全部撤离施工场地。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的起算时间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前，已经发包人提前验收的单位工程，其缺陷责任期的起算日期相应提前。

19.2 缺陷责任

19.2.1 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已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缺陷责任。

19.2.2 缺陷责任期内，发包人对已接收使用的工程负责日常维护工作。发包人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新的缺陷或已修复的缺陷部位或部件又遭损坏的，承包人应负责修复，直至检验合格为止。

19.2.3 监理人和承包人应共同查清缺陷和（或）损坏的原因。经查明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应由承包人承担修复和查验的费用。

19.2.4 承包人不能在合理时间内修复缺陷的，发包人可自行修复或委托其他人修复，所需费用和利润的承担，按第 19.2.3 项约定办理。

19.3 缺陷责任期的延长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某项缺陷或损坏使某项工程或工程设备不能按原定目标使用而需要再次检查、检验和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相应延长缺陷责任期，但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超过 2 年。

19.4 进一步试验和试运行

任何一项缺陷或损坏修复后，经检查证明其影响了工程或工程设备的使用性能，承包人应重新进行合同约定的试验和试运行，试验和试运行的全部费用应由责任方承担。

19.5 承包人的进入权

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为缺陷修复工作需要，有权进入工程现场，但应遵守发包人的保安和保密规定。

19.6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在第 1.1.4.5 目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包括根据第 19.3 款延长的期限终止后 14 天内，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并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19.7 保修责任

合同当事人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保修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前，已经发包人提前验收的单位工程，其保修期的起算日期相应提前。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其具体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有关内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0.2 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

20.2.1 承包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

承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其分包人也进行此项保险。

20.3 人身意外伤害险

20.3.1 承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为其现场机构雇用的全部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缴纳保险费，并要求其分包人也进行此项保险。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1 第三者责任系指在保险期内，对因工程意外事故造成的、依法应由被保险人负责的工地上及毗邻地区的第三者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本工程除外），以及被保险人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和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支付的其他费用等赔偿责任。

20.4.2 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以承包人和发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第20.4.1项约定的第三者责任险，其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等有关内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0.5 其他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进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保险单必须与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条件保持一致。

20.6.2 保险合同条款的变动

承包人需要变动保险合同条款时，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并通知监理人。保险人作出变动的，承包人应在收到保险人通知后立即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

20.6.3 持续保险

承包人应与保险人保持联系，使保险人能够随时了解工程实施中的变动，并确保按保险合同条款要求持续保险。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应由承包人按合同约定负责补偿。

20.6.5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1）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对方当事人承担。

（2）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导致受益人未能得到保险人的赔偿，原应从该项保险得到的保险金应由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

20.6.6 报告义务

当保险事故发生时，投保人应按照保险单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

21. 不可抗力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21.1.2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合同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发生争议时，按第 24 条的约定办理。

21.2 不可抗力的通知

21.2.1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21.2.2 如不可抗力持续发生，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8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21.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21.3.1 不可抗力造成损害的责任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双方按以下原则承担：

（1）永久工程，包括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害，以及因工程损害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3）承包人承担其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及其相关费用；

（4）承包人的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不能按期竣工的，应合理延长工期，承包人不需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发包人要求赶工的，承包人应采取赶工措施。

21.3.2 延迟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

合同一方当事人延迟履行，在延迟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责任。

21.3.3 避免和减少不可抗力损失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21.3.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按照约定撤离施工场地。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合同解除后的付款，参照第 22.1 项约定，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

22. 违约

22.1 承包人违约

22.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况属承包人违约：

（1）承包人违反第 1.8 款或第 4.3 款的约定，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移给其他人；

（2）承包人违反第 5.3 款或第 6.4 款的约定，未经监理人批准，私自将已按合同约定进入施工场地的施工设备、临时设施或材料撤离施工场地；

（3）承包人违反第 5.4 款的约定使用了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要求，又拒绝清除不合格工程；

（4）承包人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已造成或预期造成工期延误；

（5）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内，未能对工程接收证书所列的缺陷清单的内容或缺陷责任期内发生的缺陷进行修复，而又拒绝按监理人指示再进行修补；

（6）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7）承包人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22.1.2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

（1）承包人发生第 22.1.1（6）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发包人可通知承包人立即解除合同，并按有关法律处理。

（2）承包人发生除第 22.1.1（6）目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情况时，监理人可向承包人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承包人应承担其违约所引起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

（3）经检查证明承包人已采取了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具备复工条件的，可由监理人签发复工通知复工。

22.1.3 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 28 天后，承包人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可派员进驻施工场地，另行组织人员或委托其他承包人施工。发包人因继续完成该工程的需要，有权扣留使用承包人在现场的材料、设备和临时设施。但发包人的这一行动不免除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发包人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22.1.4 合同解除后的估价、付款和结清

（1）合同解除后，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承包人实际完成工作的价值，以及承包人已提供的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临时工程等的价值。

（2）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暂停对承包人的一切付款，查清各项付款和已扣款金额，包括承包人应支付的违约金。

（3）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按第 23.4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索赔由于解除合同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合同双方确认上述往来款项后，出具最终结清付款证书，结清全部合同款项。

（5）发包人和承包人未能就解除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而形成争议的，按第 24 条的约定办理。

22.1.5 协议利益的转让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其为实施合同而签订的材料和设备的订货协议或任何服务协议利益转让给发包人，并在解除合同后的 14 天内，依法办理转让手续。

22.1.6 紧急情况下无能力或不愿进行抢救

在工程实施期间或缺陷责任期内发生危及工程安全的事件，监理人通知承包人进行抢救，承包人声明无能力或不愿立即执行的，发包人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救。此类抢救按合同约定属于承包人义务的，由此发生的金额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22.2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23. 索赔

23.1 发包人的索赔

23.1.1 发生索赔事件后，监理人应及时书面通知承包人，详细说明发包人有权得到的索赔金额和（或）延长缺陷责任期的细节和依据。延长缺陷责任期的通知应在缺陷责任期届满前发出。

23.1.2 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发包人从承包人处得到赔付的金额和（或）缺陷责任期的延长期。承包人应付给发包人的金额可从拟支付给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或由承包人以其他方式支付给发包人。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或者提请争议评审组评审。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1）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4.2 友好解决

在提请争议评审、仲裁或者诉讼前，以及在争议评审、仲裁或诉讼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可共同努力友好协商解决争议。

24.3 争议评审

24.3.1 采用争议评审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开工日后的 28 天内或在争议发生后，协商成立争议评审组。争议评审组由有合同管理和工程实践经验的专家组成。

24.3.2 合同双方的争议，应首先由申请人向争议评审组提交一份详细的评审申请报告，并附必要的文件、图纸和证明材料，申请人还应将上述报告的副本同时提交给被申请人和监理人。

24.3.3 被申请人在收到申请人评审申请报告副本后的 28 天内，向争议评审组提交一份答辩报告，并附证明材料。被申请人应将答辩报告的副本同时提交给申请人和监理人。

24.3.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争议评审组在收到合同双方报告后的 14 天内，邀请双方代表和有关人员举行调查会，向双方调查争议细节；必要时争议评审组可要求双方进一步提供补充材料。

24.3.5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调查会结束后的 14 天内，争议评审组应在不受任何干扰的情况下进行独立、公正的评审，作出书面评审意见，并说明理由。在争议评审期间，争议双方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

24.3.6 发包人和承包人接受评审意见的，由监理人根据评审意见拟定执行协议，经争议双方签字后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并遵照执行。

24.3.7 发包人或承包人不接受评审意见，并要求提交仲裁或提起诉讼的，应在收到评审意见后的 14 天内将仲裁或起诉意向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抄送监理人，但在仲裁或诉讼结束前应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工程说明

1.1　工程概况

1.1.1　本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工程类别：设施建设

工程规模：/

工程概况：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2665023.99 元

招标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顺鸿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2　本工程施工场地（现场）具体地理位置；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域内。

1.2　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

1.2.1　施工场地（现场）临时供水管径；自行考虑。

施工场地（现场）临时排污管径；自行考虑。

施工场地（现场）临时雨水管径；自行考虑。

施工场地（现场）临时供电容量（变压器输出功率）：自行考虑。

1.2.2　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的其他资料和信息数据；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时了解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

1.3　地质及水文资料

现场地质及水文资料和信息数据：签订合同时商定。

2. 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

2.1.1　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

本工程承包人自行施工的工程范围：清单和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2.1.2 承包范围内的暂估价项目

上述暂估价项目与第2.1.1项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的工作界面划分：无。

2.1.3 承包范围内的暂列金额项目

关于暂列金额的其他说明：无。

2.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和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由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属于与本工程有关的其他工程，不属于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无。

2.3 承包人与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工作界面

承包人与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承包人以及与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商之间的工作界面划分：无。

2.4 承包人需要为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供的现场办公条件和设施

承包人需要为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供的现场办公条件和设施及其详细要求：无。

3. 质量要求

3.1 特殊质量要求

有关本工程质量方面的特殊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且满足行业主管单位的要求。

4. 适用规范和标准

4.1 适用本工程的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	CJJ1-200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验与验收统一标准》	DBJ01-90-2004
《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GB/T50107-2010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DB11/T-212-2009
《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CJJ 1-90
《北京市城市道路工程施工技术规程》	DBJ01-45-2000
《城市道路路基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 44-91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9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3—201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10-2013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8-2008
《北京市给水与排水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	DBJ01-88-2005
《北京市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技术规程》	DBJ01-47-2000
《给水工程》	91SB3-1

若以上列出的规范目录有与现行规范和标准冲突的地方，以现行的标准执行，若其中相互之间存在矛盾的，以更严格者为准。

5.安全文明施工

5.1 安全防护

5.1.1 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现场）设立、提供和维护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后撤除：

其他要求：无。

5.1.2 安全防护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2 临时消防

临时消防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3 临时供电

临时用电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4 劳动保护

劳动保护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5 脚手架

脚手架的其他要求：无。

5.6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7 文明施工

文明施工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8 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5.9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分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6. 治安保卫

6.1 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要求：技术措施与组织措施详尽、实用、明确及有效。

6.2 治安保卫管理方面的其他要求：无。

7. 地上、地下设施和周边建筑物的临时保护

7.1 发包人特别提醒承包人注意以下地上、地下设施和周边建筑物的保护：无。

7.2 地上、地下设施和周边建筑物的临时保护的其他要求：无。

8. 样品和材料代换

8.1 样品

本工程需要承包人提供样品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无。

9.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9.1 部分材料和工程设备特殊技术要求

9.1.1 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的部分材料和工程设备相关技术要求：满足施工图纸、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

9.1.2 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选型允许的偏离：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	允许偏离范围	备　注
1	无			
2				
……				

9.1.3　本工程施工现场所用混凝土或砂浆的供应方式为预拌。

9.2　进口材料和工程设备

9.2.1　本工程需要进口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无。

9.2.2　上述进口材料和工程设备采购、进口、报关、清关、商检、境内运输（包括保险）、保管的责任以及费用承担方式划分：无。

9.3　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

本工程涉及的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及相应使用和操作说明：无。

9.4　其他特殊技术要求

本工程的特殊技术要求：无。

10. 进度报告和进度例会

10.1　进度报告

有关进度报告的其他要求：无。

10.2　进度例会

有关进度例会的其他要求：无。

11. 试验和检验

11.1　本工程发包人委托检测单位进行试验和检验的其他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国家和本市现行规范标准规定必须进行试验和检验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

11.2　本工程需要承包人进行试验和检验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国家和本市现行规范标准规定必须进行试验和检验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

11.3　本工程需要由监理人和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国家和本市现行规范标准规定必须由监理人和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工艺。

11.4　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检测的质量检测单位：具有资质和检测能力的质量检测单位。

12. 计日工

关于计日工的其他约定：无。

13. 计量与支付

13.1　其他约定

其他约定内容：无。

14. 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

14.1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应当附上下列内容：

其他要求：无。

15. 需要补充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一旦中标，应严格按照《绿色施工管理规程》组织施工。

附图：施工现场现状平面图

说明：该图由招标人准备，并作为招标文件本章的组成内容提供给投标人。图中应当标示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内容，并做必要的文字说明。

第七部分　图纸

（另册提供）

第八部分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投 标 总 价

投标总价（小写）：2657704.85

（大写）：贰佰陆拾伍万柒仟柒佰零肆元捌角伍分

投 标 人：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编 制 人：

审核人/审定人：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材料暂估价（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元）	农民工工伤保险费（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1902337.84	0	34584.15	/
1.1	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1902337.84	0	34584.15	/
1.1.1	园林绿化工程	17395.56	0	0	/
1.1.2	市政工程	1884942.28	0	34584.15	/
2	措施项目	306565.69	0	11778.41	/
2.1	其中：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175621.71	0	0	/
2.2	其中：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11778.41	0	11778.41	/
3	其他项目	250000	0	0	/
3.1	其中：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	0	0	0	/
3.2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250000	0	0	/
3.3	其中：计日工	0	0	0	/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0	0	0	/
3.5	其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0	0	0	/
4	增值税	198801.32	0	0	/
合 计		2657704.85	0	46362.56	0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农民工伤保险费应按本章第2.7.4项要求计算，并将其“不含税金额”填报在对应的“合计”栏中。

材料暂估单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暂估单价（元）	备注
1	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1.1	园林绿化工程				
1.2	市政工程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1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项		175621.71	明细详见表4.9-1
2		现场管理费	项		119165.57	明细详见表4.9-3
3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项		11778.41	明细详见表4.9-2
4		脚手架工程费	项			明细详见表4.9-3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明细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实际成本（元）	企业管理费（元）	利润（元）	小计（元）		
1			管理目标等级（达标）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156903.16	10355.61	8362.94	175621.71	191427.66	
其中	1.1		安全生产费	33887.47	2236.57	1806.2	37930.24	41343.96	
	1.2		文明施工费	25044.25	1652.92	1334.86	28032.03	30554.91	
	1.3		环境保护费	35665.45	2353.92	1900.97	39920.34	43513.17	
	1.4		临时设施费	62305.99	4112.2	3320.91	69739.1	76015.62	
2			特殊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其中	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增加措施费						
	2.3		其他特殊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合 计				156903.16	10355.61	8362.94	175621.71	191427.66	

注：1.依据表“4.9-3措施项目清单价格组成分析表”，在“实际成本”“企业管理费”“利润”填写对应数值。并逐项在表“4.9-3措施项目清单价格组成分析表”中列明施工方案出处及计算方法。

2.“管理目标等级（　　）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中“（　　）”填写要求：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中填写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投标报价中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须与投标函中所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一致，且不得低于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

3.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金额为其项下安全生产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和临时设施费的金额之和。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明细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企业管理费(元)	利润(元)	不含税金额(元)	备注
1		（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694.52	560.87	11778.41	
1.1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RGF+JXF	1.1	10.17	8.21	172.48	
1.2		（市政工程）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RGF+JXF	1.7	684.35	552.66	11605.93	
合 计					694.52	560.87	11778.41	

注：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不含税金额”数值，但应在表“4.9-3措施项目清单价格组成分析表”中列明施工方案出处及计算方法。

措施项目清单价格组成分析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项目编码	措施项目名称	拟采取主要方案或投入资源描述	实际成本详细计算过程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实际成本	企业管理费	利润	小计		
	安全生产费			33887.47	2236.57	1806.2	37930.24	41343.96	
	安全帽								
	临边洞口交叉高处作业防护								
	.....		AQSGF_ZDXJ*1*100%	33887.47	2236.57	1806.2	37930.24	41343.96	
	文明施工费			25044.25	1652.92	1334.86	28032.03	30554.91	
	安全警示标志牌								
	废水沉淀池								
	.....		WMSGF_ZDXJ*1*100%	25044.25	1652.92	1334.86	28032.03	30554.91	
	环境保护费			35665.45	2353.92	1900.97	39920.34	43513.17	
	现场临时绿化费用								
	控制扬尘、噪声、废气费用								
	.....		HJBHF_ZDXJ*1*100%	35665.45	2353.92	1900.97	39920.34	43513.17	
	临时设施费			62305.99	4112.2	3320.91	69739.1	76015.62	
	一次性使用临建								
	周转使用临建								
	.....		LSSSF_ZDXJ*1*100%	62305.99	4112.2	3320.91	69739.1	76015.62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								

注：计算明细可另附表说明。

措施项目清单价格组成分析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项目编码	措施项目名称	拟采取主要方案或投入资源描述	实际成本详细计算过程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实际成本	企业管理费	利润	小计		
	安全生产标准化增加措施费								
	其他特殊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现场管理费			106464.37	7026.65	5674.55	119165.57	129890.47	
	现场管理费		(ZJF+ZCF+ZJCSJXCGL)*1*5.7%	106464.37	7026.65	5674.55	119165.57	129890.47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10523.02	694.52	560.87	11778.41	12838.47	
	脚手架工程费								
	脚手架工程费								

注：计算明细可另附表说明。

措施项目费用分拆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措施项目名称	价格（元）	1.初始设立费用		2.中期运行费用		3.后期拆除费用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1		措施项目	306565.69						
1.1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175621.71						
1.1.1		管理目标等级（达标）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175621.71						
1.1.1.1		安全生产费	37930.24						
1.1.1.1.1		安全帽							
1.1.1.1.2		临边洞口交叉高处作业防护							
1.1.1.1.3		.....	37930.24						
1.1.1.2		文明施工费	28032.03						
1.1.1.2.1		安全警示标志牌							
1.1.1.2.2		废水沉淀池							
1.1.1.2.3		.....	28032.03						
1.1.1.3		环境保护费	39920.34						
1.1.1.3.1		现场临时绿化费用							
1.1.1.3.2		控制扬尘、噪声、废气费用							
1.1.1.3.3		.....	39920.34						
1.1.1.4		临时设施费	69739.1						
1.1.1.4.1		一次性使用临建							
本页小计			175621.71						

措施项目费用分拆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措施项目名称	价格（元）	1.初始设立费用		2.中期运行费用		3.后期拆除费用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1.1.1.4.2		周转使用临建							
1.1.1.4.3		.....	69739.1						
1.1.2		特殊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1.1.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1.1.2.1.1									
1.1.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增加措施费							
1.1.2.2.1									
1.1.2.3		其他特殊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							
1.1.2.3.1									
1.2		其他总价措施	130943.98						
1.2.1		现场管理费	119165.57						
1.2.1.1		现场管理费	119165.57						
1.2.2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11778.41						
1.2.3		脚手架工程费							
1.2.3.1		脚手架工程费							
本页小计			130943.98						

措施项目费用分拆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合 计	306565.69						

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明细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大型机械 名称、规格、型号	数量	进出场 次数	进出场及安拆费用 综合单价（元） $C=C_1+C_2+C_3$			合价（元）	备注
				机械 安拆费	机械 装卸运输费	固定装置 安拆费		
		A	B	C_1	C_2	C_3	D=A·B·C	
本页小计								/
合　计								

注：1. 相同大型机械进出场价格不同时，应分别列项；
2. 有厂家特别说明要求的，可在备注栏列明。
3. 本表内容包括大型垂直运输机械的进出场及安拆。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不含税）			明细详见表4.10-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		250000	明细详见表4.10-2
3	计日工（不含税）			明细详见表4.10-3
4	总承包服务费（不含税）			明细详见表4.10-4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不含税）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额	元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元			
2.1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元			
3.1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元			
4.1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价金额				备注
			不含税金额（元）	增值税（元）	含税金额（元）	人+机占比（%）	
1	光缆施工防护		45871.56	4128.44	50000		
2	道路穿管		91743.12	8256.88	100000		
3	加压泵站		91743.12	8256.88	100000		
合计			229357.8	20642.2	250000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上述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的“含税金额”计入投标价格。
2.“人+机占比”为人工费与施工机具使用费之和占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税金额）的比例。“人+机占比”仅作为最高投标限价中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的低限费用确定、评标过程中专家测算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的低限费用使用。投标人应当根据自身的安全生产标准化方案计算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费报价，不应使用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暂估价专业工程的“人+机占比”计算其投标报价，也不得以招标工程量清单中“人+机占比”与实际“人+机占比”的差异作为合同价格调整的理由。
3. 备注栏中应当对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是否采用分包做出说明，采用分包方式的应当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法通过招标方式选择分包人。
4. 工程内容中需说明所包含的主要措施项目。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上述材料表中未列出的材料设备，投标人计取的包括企业管理费、利润（不包括增值税）在内的固定百分比：					%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　计					

注：1. 此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2. 投标时，项目和数量按招标人提供数据计算，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3. 此表总计的计日工金额应计入表4.10中。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元）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1.1						
2	暂估价专业分包工程					
2.1						
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					
3.1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说明	计算基数	税率/征收率(%)	金额(元)
1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其他项目-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2208903.53	9	198801.32
合计					198801.3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单位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整个项目					17395.56	0
1	050103010001	栽植单株水生植物	1.种类:香蒲 9株/m2 2.株高/根盘直径/节数:40-50cm 8-10芽/株 3.养护期:1年	株	2106	4.1	8634.6	0
2	050103010002	栽植单株水生植物	1.种类:千屈菜 9株/m2 2.株高/根盘直径/节数:40-50cm 8-10芽/株 3.养护期:1年	株	2106	4.16	8760.96	0
		分部小计					17395.56	0
本页小计							17395.56	0
合　计							17395.56	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园林绿化工程

项目编码	050103010001	项目名称	栽植单株水生植物	计量单位	株	工程量	2106	综合单价（元）	4.1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E-2-311	栽植水生植物挺水植物 ≤10芽	10株	0.1000	11.68	2.97	0	0.18	0.79	0.64	1.17	0.30	0	0.02	0.08	0.06
E-2-560	成活养护 水生植物	m2·月	0.3333	1.42	0.05	0	0.09	0.1	0.08	0.47	0.02	0	0.03	0.03	0.03
E-2-381	保存养护 水生植物	m2·年	0.1111	13.81	0.51	0	0.92	1.01	0.81	1.53	0.06	0	0.10	0.11	0.09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3.17	0.38	0	0.15	0.22	0.18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29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22700090000	肥料 综合	kg	0.0034	3.23		0.01	0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008	1		0	0
	322700120000	农药 综合	kg	0.0012	58.63		0.07	0
	补充主材001@1	香蒲	株	1	0.29		0.29	0
	小计				-	-	0.3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园林绿化工程

项目编码	050103010002	项目名称	栽植单株水生植物	计量单位	株	工程量	2106	综合单价（元）	4.1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E-2-311	栽植水生植物挺水植物 ≤10芽	10株	0.1000	11.68	3.57	0	0.18	0.79	0.64	1.17	0.36	0	0.02	0.08	0.06
E-2-560	成活养护 水生植物	m2·月	0.3333	1.42	0.05	0	0.09	0.1	0.08	0.47	0.02	0	0.03	0.03	0.03
E-2-381	保存养护 水生植物	m2·年	0.1111	13.81	0.51	0	0.92	1.01	0.81	1.53	0.06	0	0.10	0.11	0.09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3.17	0.44	0	0.15	0.22	0.18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35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22700090000	肥料 综合	kg	0.0034	3.23		0.01	0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008	1		0	0
	322700120000	农药 综合	kg	0.0012	58.63		0.07	0
	补充主材002@1	千屈菜	株	1	0.35		0.35	0
	小计				-	-	0.43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市政工程单位工程)　　第 1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古北口村					529947.78	
1	040501004001	铸铁管	1.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150mm中粗砂垫层基础 2.材质及规格:DN100球墨铸铁管（K9）级 3.连接形式:滑入式T型接口 4.铺设深度:详见图纸	m	413	124.37	51364.81	
2	040501003001	钢管	1.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150mm中粗砂垫层基础 2.材质及规格:DN100钢管 3.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4.铺设深度:详见图纸	m	147	79.85	11737.95	
3	040502001001	铸铁管管件	1.种类: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2.材质及规格:DN00×90° 3.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1	120.62	120.62	
4	040502001002	铸铁管管件	1.种类: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2.材质及规格:DN100×45° 3.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3	138.76	416.28	
5	040502001003	铸铁管管件	1.种类: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2.材质及规格:DN100×22.5° 3.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4	124.44	497.76	
6	040502001004	铸铁管管件	1.种类:Q235B弯头 2.材质及规格:DN100×22.5° 3.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2	280.4	560.8	
7	040502005001	阀门	1.种类:球墨铸铁闸阀 2.材质及规格:DN100 SZ45X-10Q 3.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1	390.19	390.19	
8	040502006001	法兰	1.材质及规格:Q235B法兰	副	2	82.7	165.4	
本页小计							65253.8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市政工程单位工程)　　第 2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2.形式:DN100，1.0MPa 3.详见图纸					
9	040504004001	模块化井	1.种类、规格:圆形阀门井 2.做法详见12SS508-24	座	1	4203.26	4203.26	
10	040504004002	模块化井	1.种类、规格:圆形模块排气阀井 2.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做法详见12SS508-49	座	1	4182.06	4182.06	
11	030109001001	泵	1.名称:潜水泵 2.规格:Q=30m3/h，H=15m 3.详见图纸	台	1	2941.77	2941.77	
12	040503002001	现浇混凝土支墩	1.C30钢筋混凝土支墩 2.支架:详见设计图纸	m3	0.44	12487.23	5494.38	
13	040204001001	人行道块料铺设	防滑步道砖路面 1.拆除原步道砖及基层、渣土外运 2.基层碾压 3.150mmC15无砂混凝土 4.20mm1:3水泥砂浆 5.60mm防滑渗水步道砖	m2	1739	176.14	306307.46	
14	040203006001	沥青混凝土	重建沥青混凝土路面 1.拆除原沥青混凝土路面，渣土外运 2.路床碾压 3.18cm二灰碎石底基层 4.18cm二灰碎石基层 5.透层油 6.沥青混凝土AC-20C 7.粘层油 8.沥青混凝土AC-13C	m2	479.63	245.67	117830.7	
15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依据现场实际情况及地勘报告综合考虑 2.开挖方式:机械挖土、人工辅助综合考虑 3.挖土深度:依据方格网及图纸综合考	m3	1622.4	6.22	10091.33	
本页小计							451050.9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市政工程单位工程)　　第 3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虑 4. 弃土运距:综合考虑					
16	040103002001	一般回填方	1. 填方来源:综合考虑 2. 密实度:不小于0.94 3. 材料品种、规格:素土	m3	1618	8.38	13558.84	
17	040103003001	余方弃置	1. 弃料品种:综合考虑 2. 运距:综合考虑 3. 消纳:综合考虑	m3	4.4	19.13	84.17	
		分部小计					529947.78	
		北甸子村					861068.92	
18	040501004002	铸铁管	1.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150mm中粗砂垫层基础 2. 材质及规格:DN100球墨铸铁管（K9）级 3. 连接形式:滑入式T型接口 4. 铺设深度:详见图纸	m	1295	124.36	161046.2	
19	040502001006	铸铁管管件	1. 种类: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2. 材质及规格:DN00×90° 3. 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2	120.62	241.24	
20	040502001007	铸铁管管件	1. 种类: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2. 材质及规格:DN100×22.5° 3. 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20	124.44	2488.8	
21	040502001008	铸铁管管件	1. 种类: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2. 材质及规格:DN100×11.5° 3. 连接形式:详见图纸	个	18	131.48	2366.64	
22	040504004003	模块化井	1. 种类、规格:圆形阀门井 2. 做法详见12SS508-24	座	4	4203.26	16813.04	
23	040504004004	模块化井	1. 种类、规格:圆形模块排气阀井 2.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做法详见12	座	2	4182.06	8364.12	
本页小计							204963.0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市政工程单位工程)　　第 4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SS508-49					
24	030109001002	泵	1.名称:潜水泵 2.规格:Q=30m3/h，H=15m 3.详见图纸	台	1	2941.77	2941.77	
25	010502028001	蓄水池	1.构件名称:蓄水池 2.井、池净空尺寸:100m3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	座	1	119972.3	119972.3	
26	040503002002	现浇混凝土支墩	1.C30钢筋混凝土支墩 2.支架:详见设计图纸	m3	2.48	12469	30923.12	
27	040203007001	水泥混凝土	重建C35混凝土路面 1.拆除原混凝土路面及基层、渣土外运 2.路床碾压 3.15cm天然砂砾 4.20cmC35混凝土	m2	2823	163.32	461052.36	
28	040101001002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依据现场实际情况及地勘报告综合考虑 2.开挖方式:机械挖土、人工辅助综合考虑 3.挖土深度:依据方格网及图纸综合考虑 4.弃土运距:综合考虑	m3	3750	6.22	23325	
29	040103002002	一般回填方	1.填方来源:综合考虑 2.密实度:不小于0.94 3.材料品种、规格:素土	m3	3739.83	8.38	31339.78	
30	040103003002	余方弃置	1.弃料品种:综合考虑 2.运距:综合考虑 3.消纳:综合考虑	m3	10.17	19.13	194.55	
		分部小计					861068.92	
		潜流湿地					493925.58	
31	040101001003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依据现场实际情况及地勘报告综合考虑 2.开挖方式:机械挖土、人工辅助综合考虑 3.挖土深度:依据方	m3	1087.22	6.22	6762.51	
本页小计							676511.39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市政工程单位工程)　　第 5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格网及图纸综合考虑 4.弃土运距:综合考虑					
32	040103002003	一般回填方	1.填方来源:综合考虑 2.密实度:不小于0.94 3.材料品种、规格:素土	m3	1040.4	8.38	8718.55	
33	040103003003	余方弃置	1.弃料品种:综合考虑 2.运距:综合考虑 3.消纳:综合考虑	m3	46.82	19.13	895.67	
34	050307017001	潜流湿地填料	1.湿地植物（另计） 2.表层填料厚400mm（4~8碎石填料） 3.底层填料厚1050~1100mm（布水区16~32mm碎石填料长0.5m长0.5m；净化区8~16mm火山岩填料，长7m；加强区4~8mm火山岩填料，长6m） 4.土工无纺布 5.素土保护层厚300~350mm 6.复合土工膜 7.素土保护层厚100mm 8.地基处理 9.池体净尺寸9*13m 其他详见图纸	个	4	46152.46	184609.84	
35	010501001001	潜流湿地基础垫层	1.C15混凝土垫层 2.其他:模版制作、安装、搬运等	m3	10.8	599.76	6477.41	
36	070101004001	池壁	1.潜流湿地边墙 2.C30抗渗混凝土	m3	112.5	1312.3	147633.75	
37	040504002001	现浇混凝土井	1.种类:阀门井 2.规格:详见图纸	座	1	3768.93	3768.93	
38	040501003002	钢管	1.材质及规格:DN100钢管 2.铺设深度:详见图纸	m	122	72.54	8849.88	
39	040501003003	钢管	1.材质及规格:DN50钢管 2.铺设深度:详见图纸	m	40	55.8	2232	
本页小计							363186.0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单项工程-市政工程单位工程)　　第 6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暂估价
40	010502028002	中水回用池	1.构件名称:中水回用池 2.井、池净空尺寸:8*4*3.5m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	座	1	123977.04	123977.04	
		分部小计					493925.5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1004001	项目名称	铸铁管	计量单位	m	工程量	413	综合单价（元）	124.37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24	球墨铸铁管铺设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m	1.0000	17.66	80.06	0	6.87	6.9	5.57	17.66	80.06	0	6.87	6.90	5.57
D1-1-39	机械回填 砂	m3	0.0450	1.59	131.09	0	12.33	9.57	7.73	0.07	5.90	0	0.55	0.43	0.3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7.73	85.96	0	7.42	7.33	5.92
			1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79.37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686	1		0.07	0
	040300000302	砂子 中粗砂	kg	83.4614	0.07		5.84	0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0.17	0.9		0.15	0
	1711000902-1	球墨铸铁管 100	m	1	79.22		79.22	0
	其他材料费				-	-	0.69	0.00
	小计				-	-	85.9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1003001	项目名称	钢管	计量单位	m	工程量	147	综合单价（元）	79.85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	钢管铺设 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m	1.0000	23.22	33.13	0	8.46	4.28	3.45	23.22	33.13	0	8.46	4.28	3.45
D1-1-39	机械回填 砂	m3	0.0450	1.59	131.09	0	12.33	9.57	7.73	0.07	5.90	0	0.56	0.43	0.3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23.29	39.03	0	9.02	4.71	3.80
		213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31.59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812	1		0.08	0
	040300000302	砂子 中粗砂	kg	83.5021	0.07		5.85	0
	17010017@1	钢管 DN100	m	1.02	30.973		31.59	0
	其他材料费				-	-	1.53	0.00
	小计				-	-	39.05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1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120.62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14	球墨铸铁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61.82	44.2	0	1.75	7.11	5.74	61.82	44.20	0	1.75	7.11	5.74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61.82	44.20	0	1.75	7.11	5.74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44.2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55	0.9		2.3	0
	18010021@5	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DN00×90°	个	1	41.9		41.9	0
	小计				-	-	44.2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2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3	综合单价（元）	138.7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14	球墨铸铁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61.82	60.4	0	1.75	8.18	6.61	61.82	60.40	0	1.75	8.18	6.61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61.82	60.40	0	1.75	8.18	6.61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60.4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55	0.9		2.3	0
	18010021@6	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DN100×45°	个	1	58.1		58.1	0
	小计				-	-	60.4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3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4	综合单价（元）	124.44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14	球墨铸铁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61.82	47.6	0	1.75	7.34	5.93	61.82	47.60	0	1.75	7.34	5.93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61.82	47.60	0	1.75	7.34	5.93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47.6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55	0.9		2.3	0
	18010021@8	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DN100×22.5°	个	1	45.3		45.3	0
	小计				-	-	47.6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4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2	综合单价（元）	280.4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91	钢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个	1.0000	148.46	68.91	0	33.15	16.53	13.35	148.46	68.91	0	33.15	16.53	13.3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48.46	68.91	0	33.15	16.53	13.35
		213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51.6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2559	1		0.26	0
	18010021@7	Q235B弯头 DN100×22.5°	个	1	51.6		51.6	0
	其他材料费				-	-	17.05	0.00
	小计				-	-	68.91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5001	项目名称	阀门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390.19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29	阀门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52.99	287.05	0	8.56	23.01	18.58	52.99	287.05	0	8.56	23.01	18.58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52.99	287.05	0	8.56	23.01	18.58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287.05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3010555-1	螺栓	套	16	1.14		18.24	0
	19000001-1@1	球墨铸铁闸阀 DN100 SZ45X-10Q	个	1	218.81		218.81	0
	20330003-1@1	法兰垫片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片	2	25		50	0
	小计				-	-	287.05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6001	项目名称	法兰	计量单位	副	工程量	2	综合单价（元）	82.7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51	法兰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片	1.0000	38.77	27.06	0	8.05	4.88	3.94	38.77	27.06	0	8.05	4.88	3.94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38.77	27.06	0	8.05	4.88	3.94
		213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23.89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469	1		0.05	0
	20010008-1@1	平焊法兰 公称直径150mm以内	片	1	23.89		23.89	0
	其他材料费				-	-	3.12	0.00
	小计				-	-	27.06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4004001	项目名称	模块化井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4203.2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4-39	混凝土模块式圆形立式闸阀井 阀门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座	1.0000	435.07	3353.33	0	22.16	217.25	175.45	435.07	3353.33	0	22.16	217.25	175.4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35.07	3353.33	0	22.16	217.25	175.45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518.91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4.2453	1		4.25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66.1489	2.912		192.63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0.3434	354.4		121.7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0.5654	388.3		219.54	0
	042700000100	混凝土模块 Ⅰ类	块	107.06	9.3		995.66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1.1011	398.1		438.35	0
	补充材料001@1	球墨铸铁闸阀 DN100 SZ45X-10Q	个	1	218.81		218.81	0
	补充材料001@2	球墨铸铁盘插短管 DN100，1.0MPa	个	2	115.93		231.86	0
	补充材料001@3	法兰垫片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	25		50	0
	补充材料001@4	螺栓	个	16	1.14		18.24	0
	其他材料费				-	-	862.3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小计				-	-	3353.34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4004002	项目名称	模块化井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4182.0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4-74	混凝土模块式圆形排气阀井 管道公称直径(mm以内) 200	座	1.0000	472.9	3286.88	0	23.19	220.79	178.3	472.90	3286.88	0	23.19	220.79	178.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72.90	3286.88	0	23.19	220.79	178.30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437.7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4.2674	1		4.27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66.1489	2.912		192.63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0.3434	354.4		121.7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0.5654	388.3		219.54	0
	042700000100	混凝土模块 Ⅰ类	块	107.06	9.3		995.66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1.1011	398.1		438.35	0
	补充材料001@3	法兰垫片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	25		50	0
	补充材料001@4	螺栓	个	16	1.14		18.24	0
	补充材料001@5	双孔高速进排气阀 DN80 FGP4X-10	个	2	109.03		218.06	0
	补充材料001@6	承插单支盘三通 DN100×80	个	2	75.7		151.4	0
	其他材料费				-	-	877.04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小计				-	-	3286.89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30109001001	项目名称	泵	计量单位	台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2941.77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C1-6-26	离心式潜水泵 设备重量(t以内) 1	台	1.0000	1169.86	1080.86	0	484.08	114.5	92.47	1169.86	1080.86	0	484.08	114.50	92.47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169.86	1080.86	0	484.08	114.50	92.47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100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2.3552	1		2.36	0
	补充材料001@7	潜水泵 Q=30m3/h，H=15m	台	1	1000		1000	0
	其他材料费				-	-	78.51	0.00
	小计				-	-	1080.8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3002001	项目名称	现浇混凝土支墩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0.44	综合单价（元）	12487.2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2-7	现浇混凝土 支墩	m3	1.0000	68.54	391.21	0	1.37	30.43	24.58	68.54	391.21	0	1.37	30.43	24.58
D4-2-28	钢支架	t	1.8227	1760.66	3073.92	0	567.98	356.57	287.96	3209.20	5602.92	0	1035.27	649.93	524.87
D1-4-2	钢筋制作 Φ10mm以外	t	0.2455	326.1	3103.46	0	24.25	227.95	184.09	80.04	761.76	0	5.95	55.95	45.19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3357.78	6755.89	0	1042.59	736.31	594.64
		213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20.7282	1		20.73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257.7273	2.912		750.5	0
	330100350000	钢支架	t	1.8227	3061.95		5581.02	0
	其他材料费				-	-	403.57	0.00
	小计				-	-	6755.82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204001001	项目名称	人行道块料铺设	计量单位	m2	工程量	1739	综合单价（元）	176.14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6-7	拆除步道砖	10m2	0.1000	73.1	0	0	1.46	4.92	3.97	7.31	0.00	0	0.15	0.49	0.40
D1-6-8	风镐拆除无机混合料基层 厚15cm	10m2	0.1000	91.86	0	0	33.33	8.26	6.67	9.19	0.00	0	3.33	0.83	0.67
D1-1-52	旧路材料等运输 装车	m3	0.2100	1.95	0	0	4.43	0.42	0.34	0.41	0.00	0	0.93	0.09	0.07
D1-1-53 换	旧路材料等运输 运距1km 以内 实际运距(km):5	m3	0.2100	0	0	0	19.18	1.27	1.02	0.00	0.00	0	4.03	0.27	0.21
D2-3-1	人行道整形碾压	100m2	0.0100	155.52	0	0	236.29	25.86	20.88	1.56	0.00	0	2.36	0.26	0.21
D2-3-2	人行道块料面层 步道砖 300×200×60 砂铺	m2	1.0000	13.25	52.45	0	0.26	4.35	3.52	13.25	52.45	0	0.26	4.35	3.52
D2-1-16	道路基层 无砂混凝土	m3	0.1500	70.08	318.49	0	25.76	27.35	22.08	10.51	47.77	0	3.86	4.10	3.31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2.23	100.22	0	14.92	10.39	8.39
			1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1.4811	1		1.48	0
	360500030200	步道渗水砖 300mm×200mm×60mm	m2	1.03	46.09		47.47	0
	040300020002	砂子	kg	60	0.07		4.2	0
	802100091500	预拌无砂混凝土 C15	m3	0.1515	310.68		47.07	0
	其他材料费				-	-	0	0.00
	小计				-	-	100.22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203006001	项目名称	沥青混凝土	计量单位	m2	工程量	479.63	综合单价（元）	245.67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6-10 换	机械拆除沥青混凝土面层及无机混合料基层 厚15cm 以内 实际厚度(cm):46	100m2	0.0100	125.49	0	0	689.81	53.81	43.46	1.25	0.00	0	6.90	0.54	0.43
D1-1-52	旧路材料等运输 装车	m3	0.4600	1.95	0	0	4.43	0.42	0.34	0.90	0.00	0	2.04	0.19	0.16
D1-1-53 换	旧路材料等运输 运距1km 以内 实际运距(km):5	m3	0.4600	0	0	0	19.18	1.27	1.02	0.00	0.00	0	8.82	0.58	0.47
D2-1-1	路床整形碾压	100m2	0.0100	110.59	0	0	256.11	24.2	19.55	1.11	0.00	0	2.56	0.24	0.20
D2-1-2 换	道路基层 石灰、粉煤灰、碎石 人机混合 厚16cm 实际厚度(cm):18	100m2	0.0100	300.67	3555.51	0	459.38	284.83	230.02	3.01	35.56	0	4.59	2.85	2.30
D2-1-2 换	道路基层 石灰、粉煤灰、碎石 人机混合 厚16cm 实际厚度(cm):18	100m2	0.0100	300.67	3555.51	0	459.38	284.83	230.02	3.01	35.56	0	4.59	2.85	2.30
D2-2-1	道路面层 透层	100m2	0.0100	51.84	420.21	0	16.91	32.27	26.06	0.52	4.20	0	0.17	0.32	0.26
D2-2-2	道路面层 粘层	100m2	0.0100	13.44	197.93	0	16.14	15.02	12.13	0.13	1.98	0	0.16	0.15	0.12
D2-2-12 换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厚5cm 实际厚度(cm):6	100m2	0.0100	113.86	5495.73	0	336.4	392.44	316.92	1.14	54.96	0	3.36	3.92	3.17
D2-2-14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厚4cm	100m2	0.0100	130.94	3791.14	0	374.81	283.59	229.02	1.31	37.91	0	3.75	2.84	2.29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2.38	170.17	0	36.94	14.48	11.70
			1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明细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2.5147	1		2.51	0
	040900310000	石灰粉煤灰碎石	t	0.8335	84.05		70.06	0
	802500040000@1	中粒式混凝土 AC-20C	t	0.1423	380.5		54.15	0
	802500030000@1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C	t	0.0938	398.2		37.35	0
	其他材料费				-	-	6.1	0.00
	小计				-	-	170.1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1001001	项目名称	挖一般土方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622.4	综合单价（元）	6.22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4	机械挖一般土方 深度(m以内) 5	m3	1.0000	1.59	0	0	3.96	0.37	0.3	1.59	0.00	0	3.96	0.37	0.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59	0.00	0	3.96	0.37	0.30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3002001	项目名称	一般回填方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618	综合单价（元）	8.38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35	机械回填 土	m3	1.0000	1.06	0	0	6.43	0.49	0.4	1.06	0.00	0	6.43	0.49	0.4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06	0.00	0	6.43	0.49	0.40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3003001	项目名称	余方弃置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4.4	综合单价（元）	19.1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44换	土方运输 运距1km以内实际运距(km):5	m3	1.0000	0	0	0	11.54	0.76	0.62	0.00	0.00	0	11.54	0.76	0.62
D1-1-43	土方运输 装车	m3	1.0000	1.77	0	0	3.77	0.37	0.3	1.77	0.00	0	3.77	0.37	0.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77	0.00	0	15.31	1.13	0.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其他材料费			-	-	0	0.00
		小计			-	-	0.0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1004002	项目名称	铸铁管	计量单位	m	工程量	1295	综合单价（元）	124.3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24	球墨铸铁管铺设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m	1.0000	17.66	80.06	0	6.87	6.9	5.57	17.66	80.06	0	6.87	6.90	5.57
D1-1-39	机械回填 砂	m3	0.0450	1.59	131.09	0	12.33	9.57	7.73	0.07	5.90	0	0.55	0.43	0.3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7.73	85.96	0	7.42	7.33	5.92
			1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79.37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686	1		0.07	0
	040300000302	砂子 中粗砂	kg	83.4462	0.07		5.84	0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0.17	0.9		0.15	0
	1711000902-1	球墨铸铁管 100	m	1	79.22		79.22	0
	其他材料费				-	-	0.69	0.00
	小计				-	-	85.9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6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2	综合单价（元）	120.62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14	球墨铸铁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61.82	44.2	0	1.75	7.11	5.74	61.82	44.20	0	1.75	7.11	5.74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61.82	44.20	0	1.75	7.11	5.74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44.2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55	0.9		2.3	0
	18010021@5	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DN00×90°	个	1	41.9		41.9	0
	小计				-	-	44.2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第 23 页　共 45 页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7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20	综合单价（元）	124.44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14	球墨铸铁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61.82	47.6	0	1.75	7.34	5.93	61.82	47.60	0	1.75	7.34	5.93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61.82	47.60	0	1.75	7.34	5.93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47.6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55	0.9		2.3	0
	18010021@8	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DN100×22.5°	个	1	45.3		45.3	0
	小计				-	-	47.6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2001008	项目名称	铸铁管管件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18	综合单价（元）	131.48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14	球墨铸铁管管件安装 公称直径(mm以内) 100	个	1.0000	61.82	53.9	0	1.75	7.75	6.26	61.82	53.90	0	1.75	7.75	6.26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61.82	53.90	0	1.75	7.75	6.26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53.9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02050001-1@1	橡胶圈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55	0.9		2.3	0
	18010021@10	球墨铸铁承插弯头 DN100×11.5°	个	1	51.6		51.6	0
	小计				-	-	53.9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4004003	项目名称	模块化井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4	综合单价（元）	4203.2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4-39	混凝土模块式圆形立式闸阀井 阀门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座	1.0000	435.07	3353.33	0	22.16	217.25	175.45	435.07	3353.33	0	22.16	217.25	175.4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35.07	3353.33	0	22.16	217.25	175.45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518.91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4.2453	1		4.25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66.1489	2.912		192.63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0.3434	354.4		121.7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0.5654	388.3		219.54	0
	042700000100	混凝土模块 Ⅰ类	块	107.06	9.3		995.66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1.1011	398.1		438.35	0
	补充材料001@1	球墨铸铁闸阀 DN100 SZ45X-10Q	个	1	218.81		218.81	0
	补充材料001@2	球墨铸铁盘插短管 DN100，1.0MPa	个	2	115.93		231.86	0
	补充材料001@3	法兰垫片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	25		50	0
	补充材料001@4	螺栓	个	16	1.14		18.24	0
	其他材料费				-	-	862.3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小计				-	-	3353.34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4004004	项目名称	模块化井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2	综合单价（元）	4182.0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4-74	混凝土模块式圆形排气阀井 管道公称直径(mm以内) 200	座	1.0000	472.9	3286.88	0	23.19	220.79	178.3	472.90	3286.88	0	23.19	220.79	178.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72.90	3286.88	0	23.19	220.79	178.30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437.7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4.2674	1		4.27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66.1489	2.912		192.63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0.3434	354.4		121.7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0.5654	388.3		219.54	0
	042700000100	混凝土模块 Ⅰ类	块	107.06	9.3		995.66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1.1011	398.1		438.35	0
	补充材料001@3	法兰垫片 公称直径100mm以内	个	2	25		50	0
	补充材料001@4	螺栓	个	16	1.14		18.24	0
	补充材料001@5	双孔高速进排气阀 DN80 FGP4X-10	个	2	109.03		218.06	0
	补充材料001@6	承插单支盘三通 DN100×80	个	2	75.7		151.4	0
	其他材料费				-	-	877.04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小计				-	-	3286.89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30109001002	项目名称	泵	计量单位	台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2941.77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C1-6-26	离心式潜水泵 设备重量(t以内) 1	台	1.0000	1169.86	1080.86	0	484.08	114.5	92.47	1169.86	1080.86	0	484.08	114.50	92.47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169.86	1080.86	0	484.08	114.50	92.47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100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2.3552	1		2.36	0
	补充材料001@7	潜水泵 Q=30m3/h，H=15m	台	1	1000		1000	0
	其他材料费				-	-	78.51	0.00
	小计				-	-	1080.8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10502028001	项目名称	蓄水池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119972.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F-1-121	标准矩形钢筋混凝土蓄水池 方形H=3.5m 容积100m3 5600×5600 覆土1000mm	座	1.0000	40647.17	62339.71	0	4198.23	7074.22	5712.97	40647.17	62339.71	0	4198.23	7074.22	5712.97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0647.17	62339.71	0	4198.23	7074.22	5712.97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921.2765	1		921.28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7191.6201	2.912		20942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9.9899	354.4		3540.42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7.0557	388.3		2739.73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62.7723	398.1		24989.65	0
	其他材料费				-	-	9206.62	0.00
	小计				-	-	62339.7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3002002	项目名称	现浇混凝土支墩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2.48	综合单价（元）	12469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2-7	现浇混凝土 支墩	m3	1.0000	68.54	391.21	0	1.37	30.43	24.58	68.54	391.21	0	1.37	30.43	24.58
D4-2-28	钢支架	t	1.8202	1760.66	3073.92	0	567.98	356.57	287.96	3204.69	5595.03	0	1033.82	649.01	524.13
D1-4-2	钢筋制作 Φ10mm以外	t	0.2448	326.1	3103.46	0	24.25	227.95	184.09	79.82	759.60	0	5.94	55.79	45.06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3353.05	6745.84	0	1041.13	735.23	593.77
		213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20.6883	1		20.69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256.996	2.912		748.37	0
	330100350000	钢支架	t	1.8202	3061.95		5573.36	0
	其他材料费				-	-	403.55	0.00
	小计				-	-	6745.97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203007001	项目名称	水泥混凝土	计量单位	m2	工程量	2823	综合单价（元）	163.32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6-26 换	机械拆除水泥混凝土面层（无筋） 厚15cm以内 实际厚度(cm):35	100m2	0.0100	162.51	0	0	780.45	62.24	50.26	1.63	0.00	0	7.80	0.62	0.50
D1-1-52	旧路材料等运输 装车	m3	0.3500	1.95	0	0	4.43	0.42	0.34	0.68	0.00	0	1.55	0.15	0.12
D1-1-53 换	旧路材料等运输 运距1km以内 实际运距(km):5	m3	0.3500	0	0	0	19.18	1.27	1.02	0.00	0.00	0	6.71	0.44	0.36
D2-1-1	路床整形碾压	100m2	0.0100	110.59	0	0	256.11	24.2	19.55	1.11	0.00	0	2.56	0.24	0.20
D2-1-10 换	道路基层 粗砂 厚5cm 实际厚度(cm):15	100m2	0.0100	509.72	1976.11	0	40.14	166.71	134.63	5.10	19.76	0	0.40	1.67	1.35
D2-2-20 换	水泥混凝土面层 厚18cm 实际厚度(cm):20 换为【预拌混凝土 C35】	100m2	0.0100	1665.79	8162.24	0	33.32	650.85	525.61	16.66	81.62	0	0.33	6.51	5.26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25.18	101.38	0	19.35	9.63	7.79
			1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1.4983	1		1.5	0
	040300000302	砂子 中粗砂	kg	278.13	0.07		19.47	0
	802100080700	预拌混凝土 C35	m3	0.202	398.1		80.42	0
	其他材料费				-	-	0	0.00
	小计				-	-	101.39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1001002	项目名称	挖一般土方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3750	综合单价（元）	6.22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4	机械挖一般土方 深度(m以内) 5	m3	1.0000	1.59	0	0	3.96	0.37	0.3	1.59	0.00	0	3.96	0.37	0.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59	0.00	0	3.96	0.37	0.30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3002002	项目名称	一般回填方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3739.83	综合单价（元）	8.38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35	机械回填 土	m3	1.0000	1.06	0	0	6.43	0.49	0.4	1.06	0.00	0	6.43	0.49	0.4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06	0.00	0	6.43	0.49	0.40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3003002	项目名称	余方弃置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0.17	综合单价（元）	19.1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44换	土方运输 运距1km以内实际运距(km):5	m3	1.0000	0	0	0	11.54	0.76	0.62	0.00	0.00	0	11.54	0.76	0.62
D1-1-43	土方运输 装车	m3	1.0000	1.77	0	0	3.77	0.37	0.3	1.77	0.00	0	3.77	0.37	0.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77	0.00	0	15.31	1.13	0.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其他材料费				-	-	0	0.00
	小计				-	-	0.0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1001003	项目名称	挖一般土方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087.22	综合单价（元）	6.22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4	机械挖一般土方 深度(m以内) 5	m3	1.0000	1.59	0	0	3.96	0.37	0.3	1.59	0.00	0	3.96	0.37	0.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59	0.00	0	3.96	0.37	0.30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3002003	项目名称	一般回填方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040.4	综合单价（元）	8.38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35	机械回填 土	m3	1.0000	1.06	0	0	6.43	0.49	0.4	1.06	0.00	0	6.43	0.49	0.4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06	0.00	0	6.43	0.49	0.40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103003003	项目名称	余方弃置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46.82	综合单价（元）	19.1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44换	土方运输 运距1km以内 实际运距(km):5	m3	1.0000	0	0	0	11.54	0.76	0.62	0.00	0.00	0	11.54	0.76	0.62
D1-1-43	土方运输 装车	m3	1.0000	1.77	0	0	3.77	0.37	0.3	1.77	0.00	0	3.77	0.37	0.30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77	0.00	0	15.31	1.13	0.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其他材料费				-	-	0	0.00
	小计				-	-	0.0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50307017001	项目名称	潜流湿地填料	计量单位	个	工程量	4	综合单价（元）	46152.4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1-1-35	机械回填 土	m3	11.7000	1.06	0	0	6.43	0.49	0.4	12.40	0.00	0	75.23	5.73	4.68
A-9-126	隔离层、防水布 土工膜	m2	117.0000	4.22	5.71	0	0.08	0.66	0.53	493.74	668.07	0	9.36	77.22	62.01
E-3-8	垫层 碎石	m3	46.8000	53.76	147.57	0	4.38	13.58	10.96	2515.97	6906.28	0	204.98	635.54	512.93
E-3-7	垫层 火山岩	m3	125.7750	57.02	168.25	0	4.45	15.16	12.24	7171.69	21161.64	0	559.70	1906.75	1539.49
A-9-126	隔离层、防水布 土工膜	m2	117.0000	4.22	5.71	0	0.08	0.66	0.53	493.74	668.07	0	9.36	77.22	62.01
D1-1-35	机械回填 土	m3	38.0250	1.06	0	0	6.43	0.49	0.4	40.31	0.00	0	244.50	18.63	15.21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0727.85	29404.06	0	1103.13	2721.09	2196.33
			192	177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434.5325	1		434.53	0
	040500330002	碎石	kg	97203.6	0.07		6804.25	0
	040500110002@1	火山岩	kg	260605.8	0.08		20848.46	0
	其他材料费				-	-	1316.12	0.00
	小计				-	-	29403.36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10501001001	项目名称	潜流湿地基础垫层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0.8	综合单价（元）	599.76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A-5-1	现浇混凝土构件 基础垫层	m3	1.0000	36.29	363.31	0	0.73	26.42	21.34	36.29	363.31	0	0.73	26.42	21.34
A-16-1	现浇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垫层	m2	3.3333	24.92	15.23	0	0.5	2.68	2.17	83.07	50.77	0	1.67	8.93	7.23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119.36	414.08	0	2.40	35.35	28.57
		213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7.7867	1		7.79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1.01	354.4		357.94	0
	350900050100	板方材 模板背楞	m3	0.0253	1856.85		46.98	0
	其他材料费				-	-	1.31	0.00
	小计				-	-	414.02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70101004001	项目名称	池壁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12.5	综合单价（元）	1312.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F-1-2	混凝土构筑物 池壁	m3	1.0000	126.53	412.46	0	3.01	35.77	28.89	126.53	412.46	0	3.01	35.77	28.89
F-4-4	现浇混凝土构筑物模板及支架工程 池壁 矩形	m2	7.4560	54.53	28.91	0	1.11	5.58	4.51	406.58	215.55	0	8.28	41.60	33.63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533.11	628.01	0	11.29	77.37	62.52
		213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0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16.3616	1		16.36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0.988	398.1		393.32	0
	350900050100	板方材 模板背楞	m3	0.0596	1856.85		110.67	0
	其他材料费				-	-	107.59	0.00
	小计				-	-	627.94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4002001	项目名称	现浇混凝土井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3768.93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4-39	混凝土模块式圆形立式闸阀井 阀门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座	1.0000	435.07	2909.99	0	22.16	222.24	179.47	435.07	2909.99	0	22.16	222.24	179.47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35.07	2909.99	0	22.16	222.24	179.47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75.57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4.2453	1		4.25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66.1489	2.912		192.63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0.3434	354.4		121.7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0.5654	388.3		219.54	0
	042700000100	混凝土模块 I 类	块	107.06	9.3		995.66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1.1011	398.1		438.35	0
	18010021@11	手动闸阀 DN50	个	1	75.57		75.57	0
	其他材料费				-	-	862.3	0.00
	小计				-	-	2910.00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1003002	项目名称	钢管	计量单位	m	工程量	122	综合单价（元）	72.54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	钢管铺设 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m	1.0000	23.22	33.13	0	8.46	4.28	3.45	23.22	33.13	0	8.46	4.28	3.45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23.22	33.13	0	8.46	4.28	3.45
		213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31.59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227	1		0.02	0
	17010017@1	钢管 DN100	m	1.02	30.973		31.59	0
	其他材料费				-	-	1.53	0.00
	小计				-	-	33.14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40501003003	项目名称	钢管	计量单位	m	工程量	40	综合单价（元）	55.8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D4-3-1	钢管铺设 公称直径(mm以内) 150	m	1.0000	23.22	18.17	0	8.46	3.29	2.66	23.22	18.17	0	8.46	3.29	2.66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23.22	18.17	0	8.46	3.29	2.66
		213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16.63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0.0227	1		0.02	0
	17010017@2	钢管 DN50	m	1.02	16.3		16.63	0
	其他材料费				-	-	1.53	0.00
	小计				-	-	18.18	0.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项目编码	010502028002	项目名称	中水回用池	计量单位	座	工程量	1	综合单价（元）	123977.04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编制依据				单价（元）						合价（元）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施工机具使用费	企业管理费	利润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材料费	其中：工程设备费			
F-1-121	标准矩形钢筋混凝土蓄水池 方形H=3.5m 容积100m3 5600×5600 覆土1000mm	座	1.0000	40647.17	65917.61	0	4198.23	7310.36	5903.67	40647.17	65917.61	0	4198.23	7310.36	5903.67
人工单价（元/工日）		一类人工	二类人工	三类人工	补充人工		小计			40647.17	65917.61	0	4198.23	7310.36	5903.67
			192				其中：未计价材料费			3577.9					

材料费明细	编码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其中：暂估单价（元）	合价（元）	其中：暂估合价（元）
	340000110000	其他材料	元	921.2765	1		921.28	0
	010100030000	钢筋 φ10以外	kg	7191.6201	2.912		20942	0
	802100080200	预拌混凝土 C15	m3	9.9899	354.4		3540.42	0
	8021000901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7.0557	388.3		2739.73	0
	802100090400	预拌抗渗混凝土 C30	m3	62.7723	398.1		24989.65	0
	18010021@2	微阻缓闭止回阀 DN100	个	2	411.96		823.92	0
	18010021@3	双法兰限位伸缩节 DN100	个	2	200		400	0
	18010021@4	潜水泵 Q=35m3/h，H=30m	个	2	1000		2000	0
	18010021@12	双法兰手动蝶阀 DN100	个	2	176.991		353.98	0
	其他材料费				-	-	9206.62	0.00
	小计				-	-	65917.60	0.00

第九部分 合同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名称）签订保修书。

一、工程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保修责任。

保修责任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本合同协议书工程承包范围的全部工程项目内容 。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6、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以上没有说明的其他项目的保修期为一年。

三、保修责任

1、属于责任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每逾期 24 小时按合同价 0.5‰支付违约金，逾期超 3 日发包人有权自行维修并从保修金中扣减 150%费用。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 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保修责任事项：/。

本工程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_____

（公章）　　（公章）

法定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古北口村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_____

（公章）　　（公章）

法定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古北口村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密云支行

帐号：_____　　帐号：8110701012600843212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监督单位：_____　　监督单位：_____

（盖章）　　（盖章）

安全生产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乙方）：北京天屹君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确保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的施工安全，依照国家、北京市的有关法规和政策，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安全生产协议书。

一、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作为密云区古北口镇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书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负责人、工地的现场安全员应对本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各负其责。

三、根据《北京市建设工程文明安全施工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甲方有权审查乙方安全管理体制是否符合市、区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有权向乙方提出安全施工的要求以及日常施工现场的督促检查。

四、乙方在承包工程施工中，必须根据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针对工程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落实相应的安全措施，健全安全管理体制，组织有关安全知识学习、安全教育等活动，建立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检查制度。

五、乙方在施工中要认真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基本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基本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保卫工作基本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补充生活设施及卫生防疫管理标准》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文明安全施工补充标准》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甲方将严格执行上述各项标准作为施工过程中安全检查和安全奖惩的依据。

六、乙方施工人员中的电工、焊工、起重吊运指挥、挂钩工等特殊工种必须按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持有劳动部门签发的有效操作证件上岗，严禁无证、违章操作；施工机具中的受压容器、电气设备必须具有符合安全要求的保护设施。

七、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注意对地下管线及周围绿化和地面构筑物的保护。乙方要采取合理施工方案严格施工工艺，严格控制地表沉降，加强对地下管线和地面构造物的监控

量测，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地下管线和地表构造物的安全。如遇有不明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联系，采取有效保护措施，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地下管线和地表构造物的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认真组织审核发包人下发的施工图纸，并严格按审核后的施工图纸及相应的国家有关标准施工，不允许随意改变施工工艺和工法，否则出现的任何施工质量和安全问题都将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人员伤亡（含刑事案件）、火灾、爆炸等事故，乙方必须立即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甲方及其政府主管部门，事故责任以及事故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十、乙方在合同签订之后，应尽快自觉配合甲方有关部门办理开工报告手续。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依据有关法规、规章处理，法规、规章没有明确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处理解决。

十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责任书一式 六 份，甲方 三 份，已方 三 份，合同履行期间有效。

甲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名）

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名）

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